标段编号： 2507-440310-04-01-713934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深圳市坪山区中医院）2025年社康机构标准化改造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4月07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须填报《投标人基础情况表》并提供证明文件。【《投标人基础情况表》格式及要求详见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若为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情况	投标人填报《投标人近三年财务情况汇总表》，提供近三年度(2022年度至2024年度)财务状况，包括经过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扫描件(含资产总计、利润总额、 营业收入等信息)。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情况汇总表》格式及要求详见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若为联合体投标，由牵头单位提供】
3	拟派项目经理(建造师)个人情况	投标人填写《拟派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并提供证明文件。 注：1.提供拟派项目经理(建造师)职称证书(如有)、身份证、毕业证原件扫描件;2.提供至招标公告发布日近6个月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如招标公告发布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 新成立(成立时间不足6个月)企业按照成立年限提供;3.提供近三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的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提供的业绩不超过2 项，超过2项的，只取证明材料前2项；4.业绩证明材料：施工合同关键页(关键页包括合同封面、工程内容页、签约合同额页、项目经理信息页、签字盖章页等)、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件(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上未能体现拟派项目经理信息，则还需提供能够证明拟派项项目经理为所填报业绩工程的项目经理的业主证明、正式任命书等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拟派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格式及要求详见 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4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1)投标人填写《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并提供证明文件 ； 注：1.提供所有项目管理班子人员职称证书或执业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2.提供至招标公告发布日近3个月由投标人为所有项目管理班子人员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 如招标公告发布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新成立(成立时间不足3个月)企业按照成立年限提供。【《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格式及要求详见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2)投标人承诺《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中的项目管理人员均是实际可以在现场参与现场管理的人员(承诺书格式自拟)。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础情况表

<table>
<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td><td>企业曾用名（如有）</td><td>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3">91440300MA5FUL2A5X</td><td>企业类型</td><td>有限责任公司</td></tr>
<tr><td>注册资金（万元）</td><td colspan="3">16800</td><td>住所</td><td>提供营业执照，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2019 年 10 月 12 日</td><td>办公场所信息</td><td>1230.06 ㎡</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杨雪晨</td><td>联系方式</td><td>0755-88606059</td><td>企业属性</td><td>民营</td></tr>
<tr><td>主项资质</td><td colspan="3">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td><td rowspan="3">企业股东信息（主要）</td><td rowspan="3">1.董事长：杨雪晨
2.股东名称：杨雪晨、董网生</td></tr>
<tr><td>企业总人数</td><td colspan="3">100 人</td></tr>
<tr><td>专业技术人员规模（注册建造师）</td><td colspan="3">注册建造师共 29 人
其它技术人员 3 人。</td></tr>
</table>

注：

1.按顺序提供上述数据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2.提供投标人拥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注册建造师数量，提供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的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关键信息（注册建造师数量）用红色方框标注显示。

3.依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关于支持民营企业积极参与国有资金投资工程建设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深建规[2020]11 号）》，投标人应自行提供企业属性的证明文件。

4.以上所有信息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所有证明材料将随业绩文件一起全部对外公示，请各单位认真填报，确保信息的准确性、真实性，并自行承担相应的责任。

5.以上资料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附表：企业属性证明文件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深圳市坪山区中医院）：

我单位参加**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深圳市坪山区中医院）2025 年社康机构标准化改造项目**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　□国有　□外资　□合资　□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_____

日期：2026 年 04 月 07 日

附表：企业属性证明文件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深圳市坪山区中医院）**：

我单位参加**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深圳市坪山区中医院）2025年社康机构标准化改造项目**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　□国有　□外资　□合资　□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日期：2026年04月07日

（1）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UL2A5X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雪晨

成立日期　2019年10月12日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2A、2D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07 月 0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 1：变更（备案）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296506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七月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股权和公证书、章程 ）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

备案后章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杨雪晨 ：出资额9240（万元），出资比例55% 邓锦霞 ：出资额7560（万元），出资比例45%
变更后股东信息：	杨雪晨 ：出资额16128（万元），出资比例96% 董网生 ：出资额672（万元），出资比例4%
变更前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二年七月一日

附 2：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UL2A5X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全称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施工、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建筑材料的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室内工艺品造型设计；工艺美术品的购销及其他国内贸易；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建筑劳务分包（凭资质证书经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上门维修；实验室设备安装工程、实验室家具的设计、技术开发、上门安装、维修与销售；空气净化工程；建筑工程咨询服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
信息打印
主办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4 粤ICP备15042059号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2947号 | 网站地图 - 网站概况 - 版权保护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办公时间：09：00-12：00，14：00-18：00（工作日）



主办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4 粤ICP备15042059号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2947号 | 网站地图 - 网站概况 - 版权保护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办公时间：09：00-12：00，14：00-18：00（工作日）

附 3：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企业基础信息查询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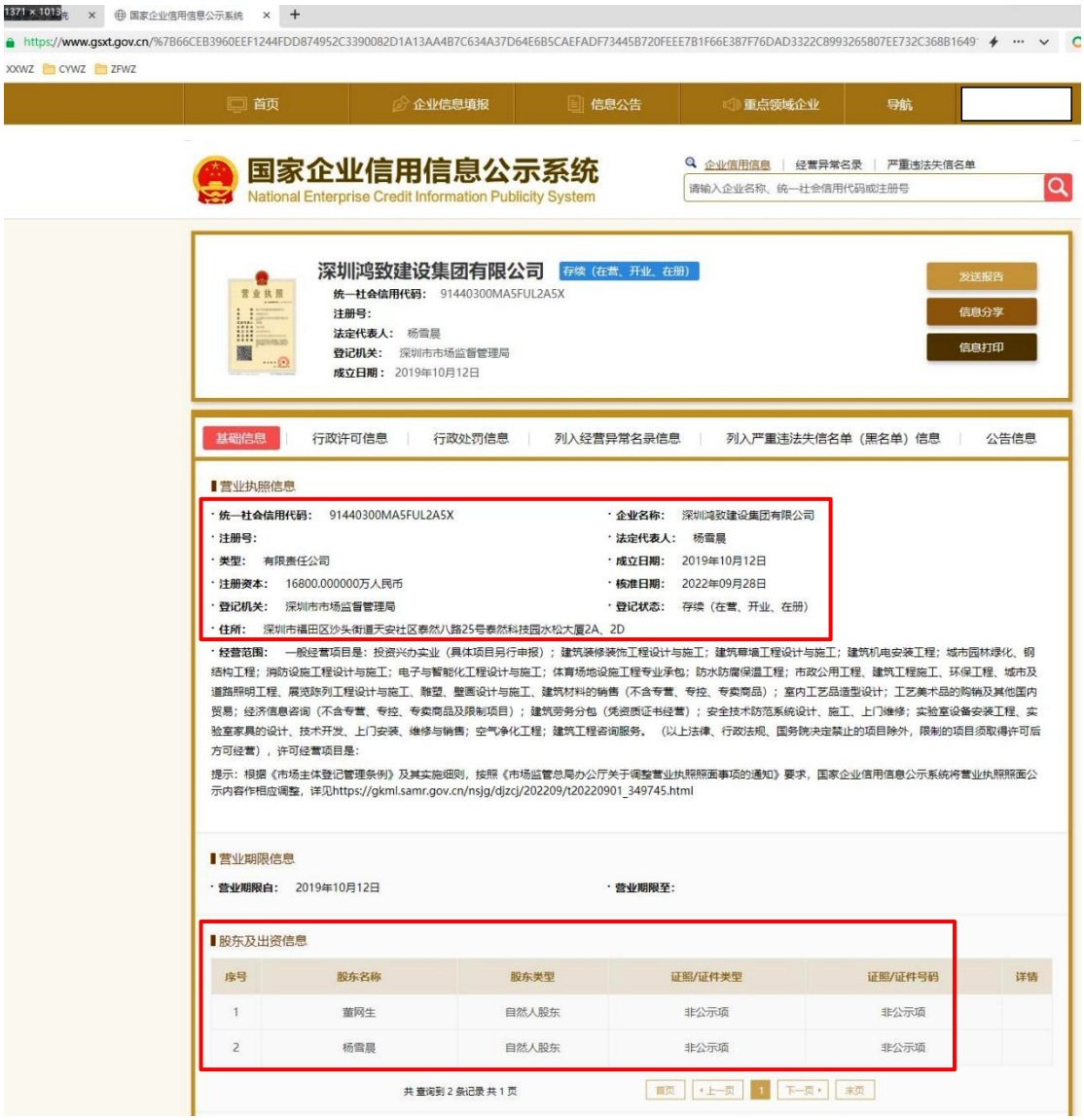

附 4：房屋租赁凭证

房屋租赁凭证

登记备案号：深房租福田2020032997

房屋坐落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深业泰然水松大厦2A、2D
房屋编码	44030400401029000030000004；44030400401029000030000060
出租人	深圳市中意集团有限公司
承租人	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租赁面积（m^2）	1230.06
租赁用途	厂房
租赁期限：自2020年07月10日至2026年07月09日	

该房屋已按规定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特发此证。

签发人（签章）陈穗娟

登记备案机关（盖章）：

初始发证日期：2020 07 10 日

持证人：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他项权利摘要及附记
2024-01-15 承租人变更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355835

企　业　名　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UL2A5X

法　定　代　表　人： 杨雪晨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2A、2D

有　效　期： 至2028年12月0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4月28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督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320276

企　业　名　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UL2A5X

法　定　代　表　人： 杨雪晨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2A、2D

有　效　期： 至2030年05月13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13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督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11日
- 2026年09月07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企 业 名 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2A、2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MA5FUL2A5X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 书 编 号： A144A03697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2031年03月04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2031年03月04日

发证机关：

2026 年 03 月 0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3）企业总人数证明材料

深圳市参保单位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 2026年 01月 -- 2026年 02月）

单位编号：30198548单位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

序号	参保年月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1	202601	97	97	97	98	97
2	202602	100	100	99	99	99

备注：1.本证明可作为单位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59a04e3ba309b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2024年7月（含）之后的参保年月，各险种人数仅为对应年月存在有效参保关系的人数，实际缴费到账情况以税务部门开具的缴费证明为准。

3.本证明数据截至2026年03月01日 10:25:31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6年03月01日　　2026年03月01日

（4）专业技术人员规模（注册建造师）

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的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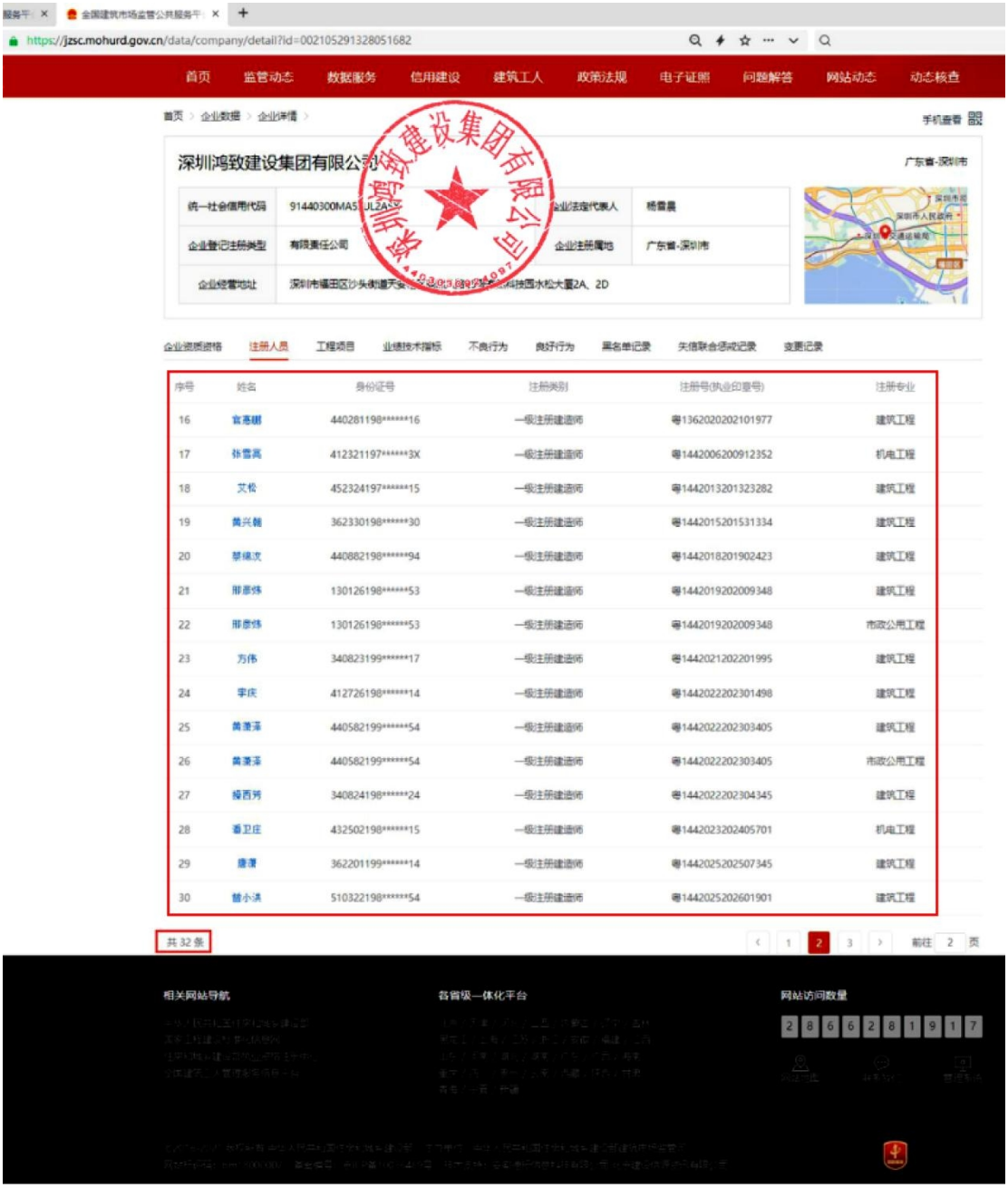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company/detail?id=002105291328051682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手机查看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雪晨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
科技园水松大厦2A、2D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 官惠明 440281198******1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62020202101977 建筑工程
17 张雪高 412321197******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912352 机电工程
18 艾松 452324197******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3201323282 建筑工程
19 黄兴能 362330198******3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531334 建筑工程
20 禁继汶 440882198******9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8201902423 建筑工程
21 那原炼 130126198******5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009348 建筑工程
22 那原炼 130126198******5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9202009348 市政公用工程
23 方伟 340823199******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1202201995 建筑工程
24 李庆 412726198******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1498 建筑工程
25 黄潘泽 440582199******5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3405 建筑工程
26 黄潘泽 440582199******5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3405 市政公用工程
27 程西芳 340824198******2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4345 建筑工程
28 秦卫庄 432502198******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405701 机电工程
29 唐潇 362201199******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5202507345 建筑工程
30 舒小洪 510322198******5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5202601901 建筑工程
共 32 条
1 2 3 前往 2 页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数量
2 8 6 6 2 8 1 9 1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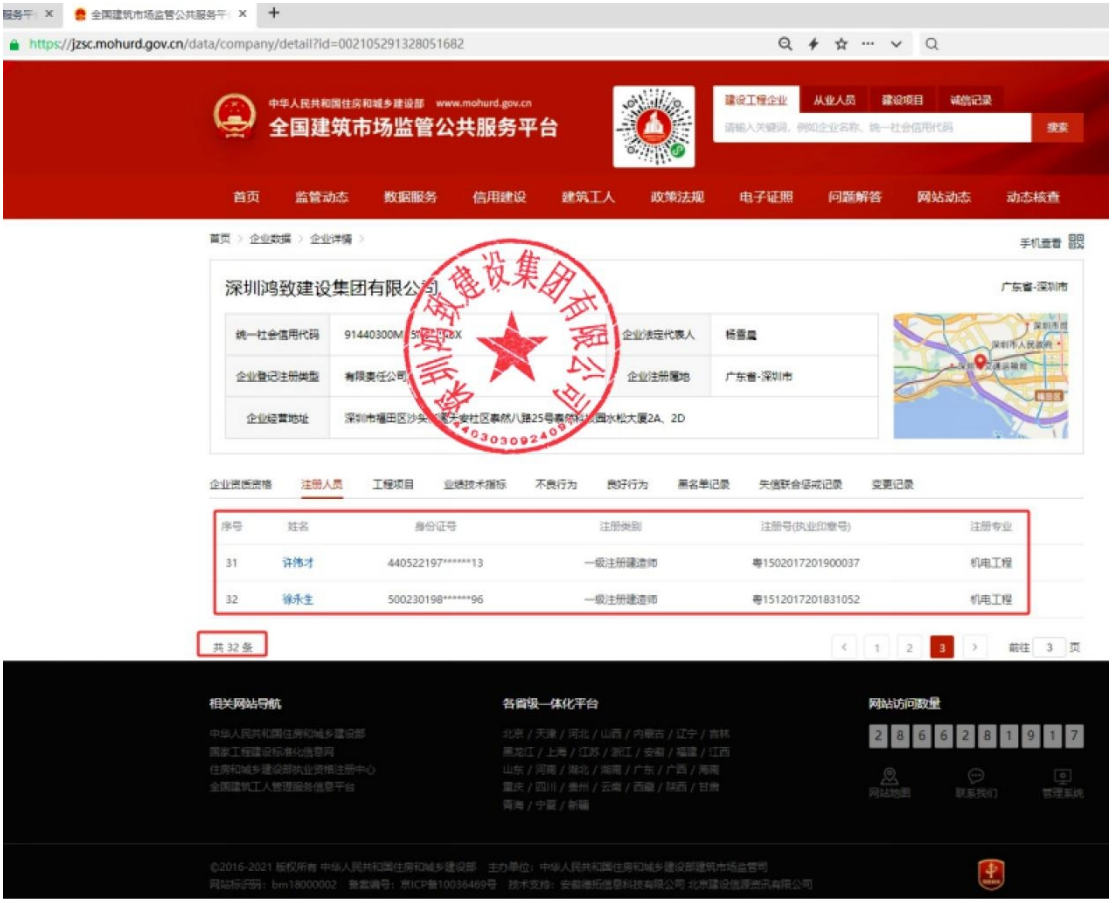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company/detail?id=00210529132805168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手机查看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晋晶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31
许伟才
440522197******1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502017201900037
机电工程
32
徐永生
500230198******96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512017201831052
机电工程
共 32 条
前往 3 页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数量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系统

（5）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UL2A5X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4713

企业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雪晨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2A、2D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6年01月28日　至　2029年01月27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6 年 01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6）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4425010000860000254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杨雪晨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4023191600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2022.07.11

2022年07月11日

102001132165750620118448 3

（7）一般纳税人通知书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税务事项通知书

深福税 税通 〔2020〕 180980 号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FUL2A5X）：

事由：《税务事项通知书》（登记通知）

依据：《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令第 43 号）

通知内容：你单位于 2020 年 07 月 17 日提出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申请收悉，予以登记。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自 2020 年 07 月起生效。

2022 年 7 月 11 日

（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ZRIC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6923Q00967R1M

兹证明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UL2A5X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和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洁净工程和实验室工程的施工所涉及的质量管理活动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施工所涉及的质量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2023 年 10 月 11 日　　有效日期：2026 年 10 月 15 日

首次发证：2020 年 10 月 16 日　　换证日期：2024 年 10 月 22 日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1-M

签发：

SHENZHEN ZR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ION CO.,LTD 深圳中认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认证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 3002 号彩虹新都海鹰大厦 18E、F

重要提示：1、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2、自发证之日起，每年（不超过 12 个月）监督审核一次，证书持续有效性以扫描上方二维码的显示状态为准。

（9）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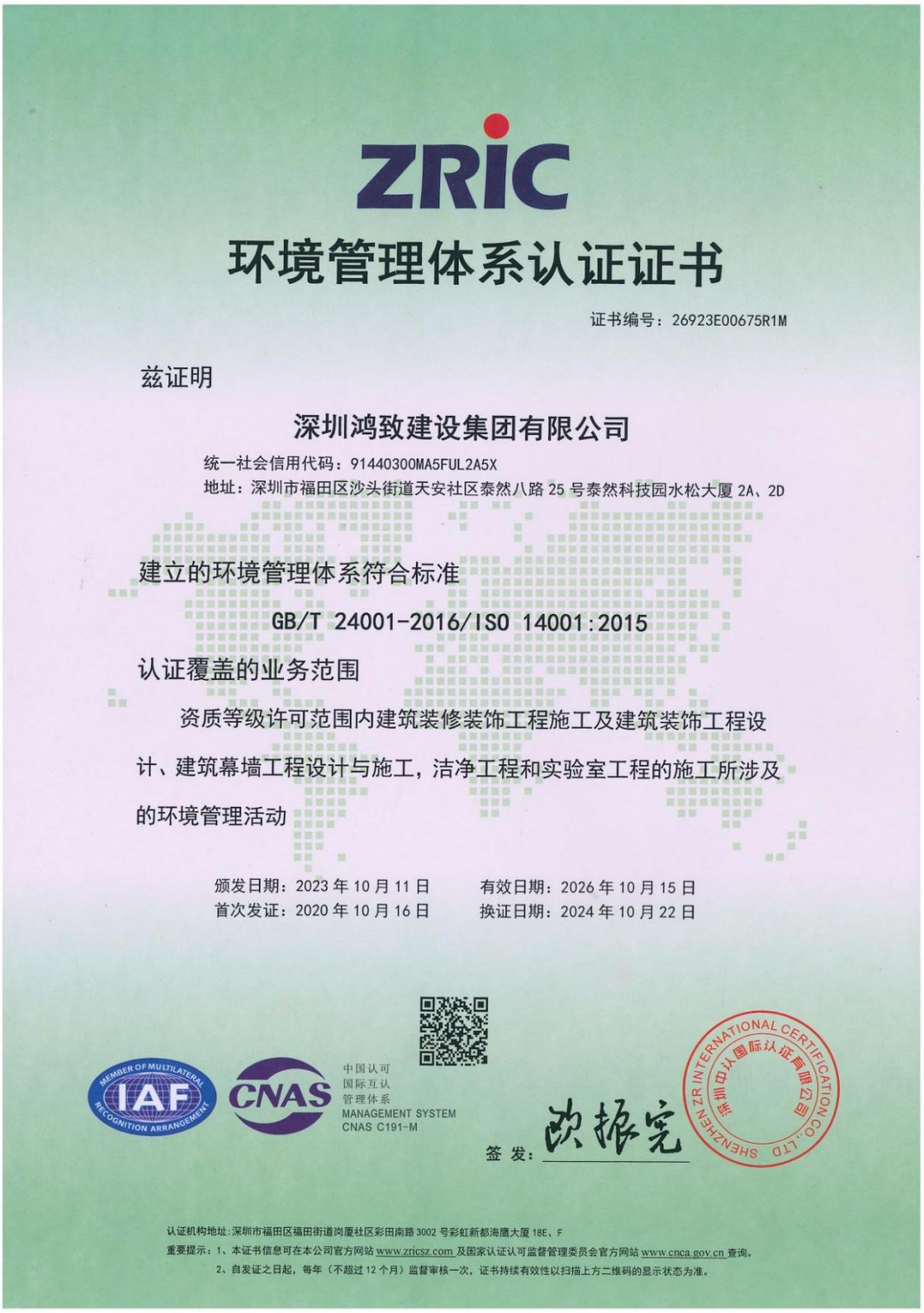

ZRIC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6923E00675R1M

兹证明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UL2A5X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及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和实验室工程的施工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2023 年 10 月 11 日　　有效日期：2026 年 10 月 15 日

首次发证：2020 年 10 月 16 日　　换证日期：2024 年 10 月 22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1-M

签发：

认证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 3002 号彩虹新都海厦大厦 18E、F

重要提示：1、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2、自发证之日起，每年（不超过 12 个月）监督审核一次，证书持续有效性以扫描上方二维码的显示状态为准。

（10）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ZRIC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6923S00623R1M

兹证明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UL2A5X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及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洁净工程和实验室工程的施工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2023 年 10 月 11 日　　有效日期：2026 年 10 月 15 日

首次发证：2020 年 10 月 16 日　　换证日期：2024 年 10 月 22 日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IAF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1-M

签发：

SHENZHEN ZR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ION CO.,LTD 深圳中认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认证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 3002 号彩虹新都海鹰大厦 18E、F

重要提示：1、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2、自发证之日起，每年（不超过 12 个月）监督审核一次，证书持续有效性以扫描上方二维码的显示状态为准。

（11）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企业信用等级证明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我行评定贵单位在我行的信用等级为：

AAA 级

特此证明，本证明壹式贰份，复印无效，有效期限至2027 年 3 月 2 日。

发证单位：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2 日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对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对 2020年1月—2022年12月 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评价，评定结果为 AAA 级。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202304311100338
颁发日期：2023-08
有效日期：2026-08
中装协诚信建设服务平台：www.xcbda.cn
协会网址：www.cbda.cn

证书说明：

1. 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2. 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复审制度，有效期内，每年复审一次。
   经复审合格的，加盖复审章后可继续使用；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
3. 有效期内企业改变名称的，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4. 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5. 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复审记录：2024年审 2025年审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

资信等级证书

深南方评（2025）第 TB1005 号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被评审为 *AAA* 资信等级，特发此证。

有效期为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九日至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止

重要备注：资信等级在有效期内可能发生改变，请随时向深圳南方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查询：0755-8622 0588

深圳南方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备案资信评估机构
2025年10月29日

CERTIFICATE OF CREDIT RATING ASSIGNMENT

DATE: OCT 29,2025
NO. TB1005

THIS IS HEREBY TO CERTIFY

SHENZHEN HONGZHI CONSTRUCTION GROUP CO., LTD.

THAT HAS BEEN ASSIGNED TO *AAA*

Date of Issue: OCT 29 ,2025

Date of expiry: OCT 28 ,2026

NOTE :The Assignment may be changed. Welcome to SHENZHEN NANFANG CREDIT RATING CO.,LTD. for inquiries any time.

SHENZHEN NANFANG CREDIT RATING CO.,LTD.

Credit rating agencies authorized by the Shenzhen central sub branch of the people's Bank of China

信用 证书

公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AA级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连续三年（2021-2023）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广东省市场协会

2025年8月

信用 证书

公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连续四年（2021-2024）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广东省市场协会

2025年9月

信用证书

公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连续三年（2022-2024）

广东省诚信经营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广东省市场协会

2025年9月



（12）获奖荣誉证书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副 本）

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办公室室内装修工程水松大厦2层办公室装修装饰工程

荣获二〇二〇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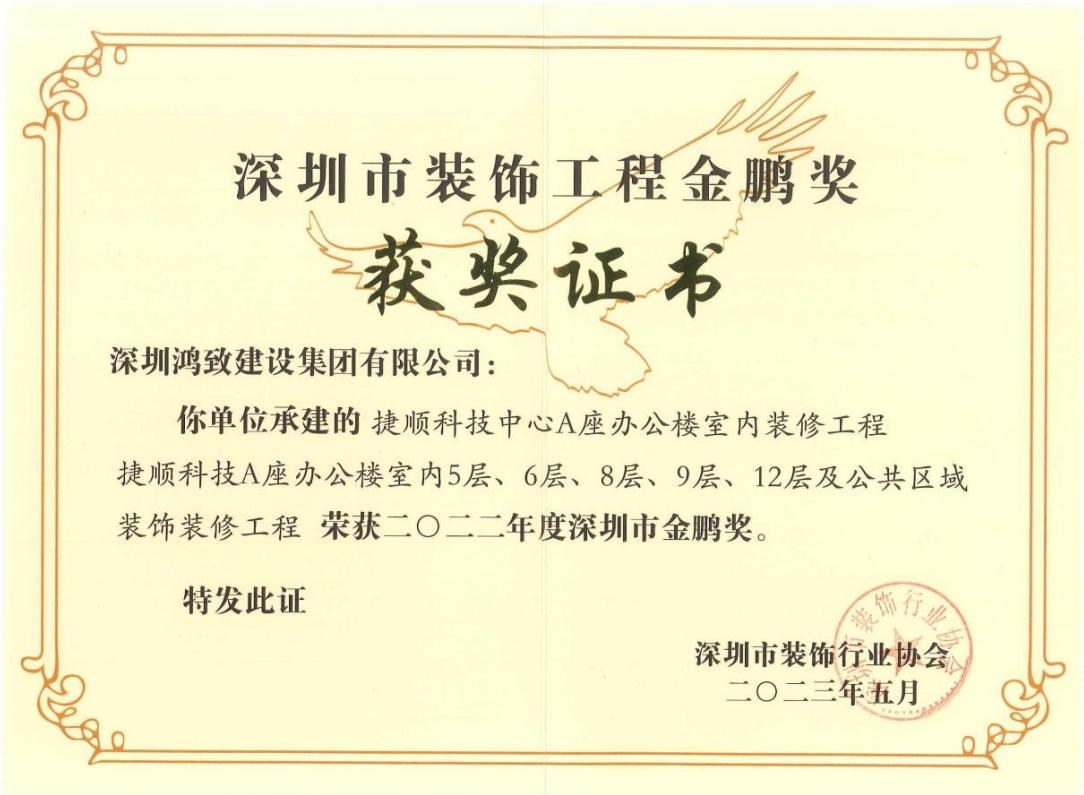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捷顺科技中心A座办公楼室内装修工程捷顺科技A座办公楼室内5层、6层、8层、9层、12层及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 荣获二〇二二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获奖证书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稳健医疗产业大厦幕墙工程荣获2024年度“深圳标准”示范工程（幕墙类）。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

2021年度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工程名称：深圳宝龙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2023年度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工程名称：深圳柏龄中医改造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2025年度深圳市建筑幕墙工程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工程名称:科学城大科学装置集群中试转化基地项目
主体施工总承包-门窗幕墙专业分包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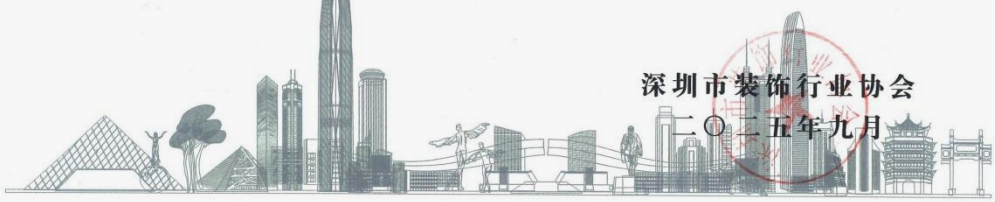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鸿致建设 班组:

在2025年上月安全生产工作中，评比结果优异，被评为科学城大科学装置集群中试转化基地项目主体施工总承包“**平安班组**”。

科学城大科学装置集群中试转化基地项目主体施工总承包
2025年上月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贵单位承建的深圳宝龙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洁净车间装修工程，在2022年度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评选活动中，荣获

优质示范工程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

2024年度洁净行业评选获奖证书

洁净行业优质示范工程奖

获奖项目：深圳研究院过渡性实验室建设项目

获奖单位：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特发此证！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日

2、投标人近三年财务情况

投标人近三年财务情况汇总表

年度	资产总计（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2022 年度	18182.103950	10535.050345	183.038413
2023 年度	20639.375449	30060.414002	514.250197
2024 年度	26184.411089	38185.051397	662.036645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以上资料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1）2022 年财务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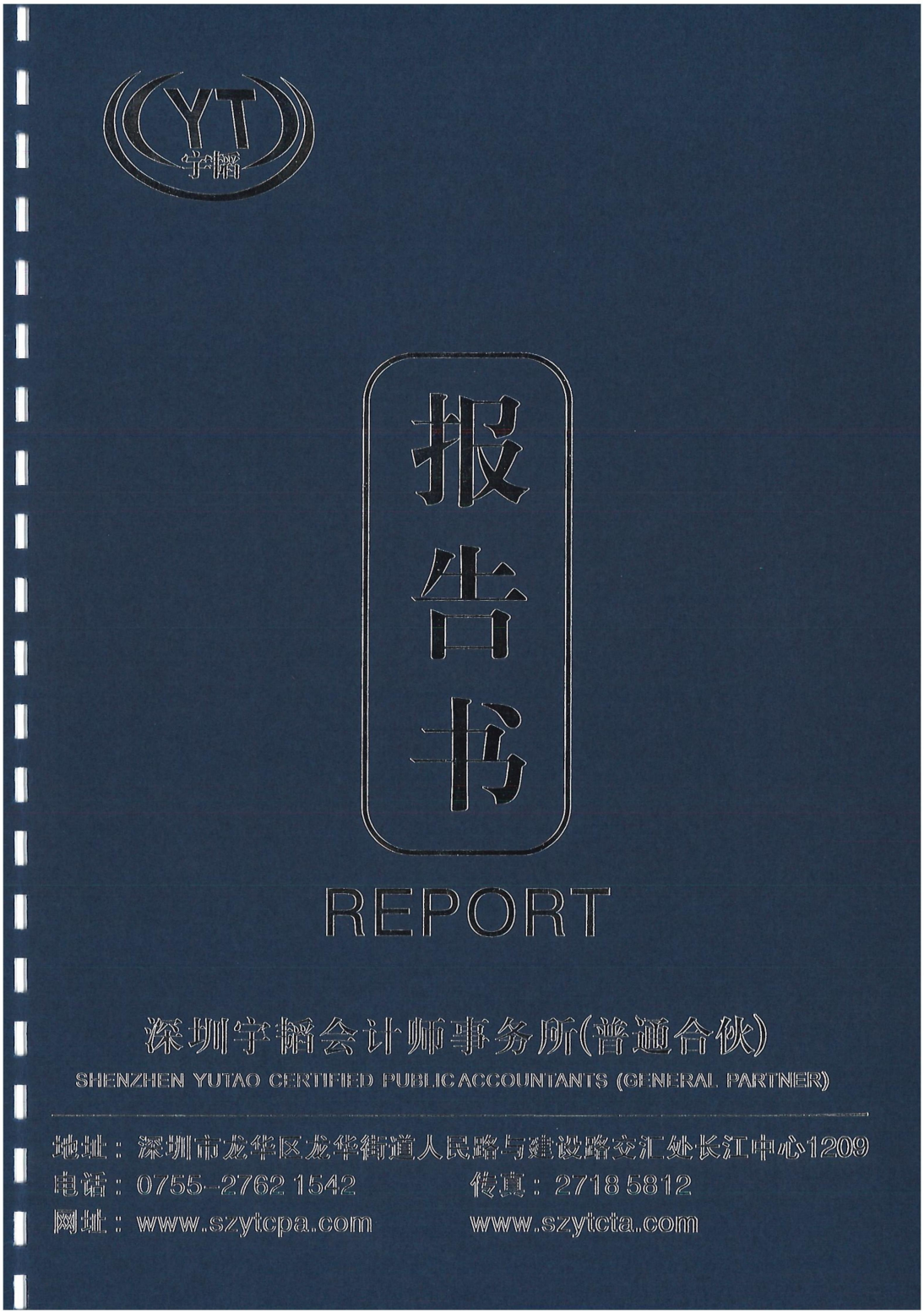
YT
宇韬
报告书
REPORT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UTAO CERTIFIED PUBLIC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人民路与建设路交汇处长江中心1209
电话：0755-2762 1542 传真：2718 5812
网址：www.szytcpa.com www.szytcta.com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财务报表　　2—30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三、本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 圳 宇 韬 会 计 师 事 务 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UTAO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人民路与建设路交汇处长江中心12层1209　邮编:518109

电话：0755-27621542　传真：27185812　网址：www.szytcpa.com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UTAO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
电　话：（0755）27621542　　27185812　　网址：www.szytcpa.com

机密*　　深宇韬审字[2023]071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深圳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007,668.12	1,253,081.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帐款	2	4,738,634.32	22,642,711.1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1,815,251.48	7,173,502.85
其他应收款	4	165,554,667.80	139,235,134.30
存货	5		11,378,796.9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73,116,221.72	181,683,226.7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201,921.94	137,812.7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1,921.94	137,812.76
资　产　合　计		173,318,143.66	181,821,039.50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注释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帐款	7	682,503.00	8,382,045.14
预收款项	8	1,161,783.85	1,208,718.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	66,689.77	116,894.21
应交税费	10	53,938.97	172,164.96
其他应付款	11	1,298,812.77	173,941.3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63,728.36	10,053,763.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263,728.36	10,053,763.6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	168,000,000.00	16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54,415.30	3,767,275.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0,054,415.30	171,767,275.8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3,318,143.66	181,821,039.50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　期　数	上　期　数
一. 营业收入	13	105,350,503.45	69,752,615.76
减:营业成本	13	98,258,805.35	63,781,216.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	280,645.08	203,650.3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973,869.25	4,562,421.9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	6,799.52	2,827.4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 营业利润		1,830,384.25	1,202,499.86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6	0.12	
三. 利润总额		1,830,384.13	1,202,499.86
减:所得税费用	17	117,523.62	63,720.78
四.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2,860.51	1,138,779.0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12,860.51	1,138,779.0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974,906.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319,533.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294,439.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220,287.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6,573.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69,429.1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26,90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043,194.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245.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831.8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1.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1.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5,413.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7,668.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3,081.54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续)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12,860.51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69,941.0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1,378,796.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057,205.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790,035.33
其他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245.2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	1,253,081.54
减:货币资金的期初余额	1,007,668.1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245,413.4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8,000,000.00	-	-	2,054,415.30	170,054,415.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8,000,000.00	-	-	2,054,415.30	170,054,415.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712,860.51	1,712,860.51
（一）本年净利润				1,712,860.51	1,712,860.51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4.其他					-
净利润及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小计	-	-	-	1,712,860.51	1,712,860.5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本年利润分配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
任意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其中：国有企业应上交的利润					-
转作股本（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8,000,000.00	-	-	3,767,275.81	171,767,275.81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元人民币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19 年 10 月 12 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FUL2A5X，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注册资本 16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雪晨

经营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施工、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建筑材料的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室内工艺品造型设计；工艺美术品的购销及其他国内贸易；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建筑劳务分包（凭资质证书经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上门维修；实验室设备安装工程、实验室家具的设计、技术开发、上门安装、维修与销售；空气净化工程；建筑工程咨询服务。 （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和 2006 年 10 月 30 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 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采用公历年度制，以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在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对个别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报告期内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报表项目中除以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外，均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该即期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当月月初的汇率。

（2）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

B．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历史成本本位币金额。

C．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计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以外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在编制折合人民币财务报表时，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照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利润表中收入和费用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期间即期汇率平均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对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表，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期间即期汇率平均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由于折算汇率不同产生的折算差额，在折合人民币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类设“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在折合人民币现金流量表设“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视为现金等价物。

7、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

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应以其账面价值计量。因合并方与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按本准则进行调整，对调整后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含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为合并成本。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8、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企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为合并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将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之间的投资、交易及往来等全部抵销，并计算少数股东损益及少数股东权益后合并编制而成。

（2）合并时，如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本公司会计政策不一致，按本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对其进行调整后合并。

（3）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期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4）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重组方合并前的净损益应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并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5）重组属于同一公司控制下的非企业合并，被重组方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末的资产总额或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达到或超过重组前重组方相应项目 20%的，从合并当期期初起编制备考利润表。

（6）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9、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四类。

（2）金融工具的计量

A.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B.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应当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b.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计量。

除下列情况外，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b.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应当按照成本计量。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的处理如下：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应当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

A.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B.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企业应当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应当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

（4）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于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权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5）金融资产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曲面价

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6）金融资产减值的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应当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威本。

②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出现持续下降，且其下降属于非暂时性的，则可认定该项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已摊余金

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④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经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账款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个别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账款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五大类。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3）存货的盘存制度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或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目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可变现净值系根据本公司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价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A．公司的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B．公司需要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C.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约定价格、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约定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和转回的金额。

11、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A.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下列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1/一次交换交易形成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2/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3/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也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4/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B.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和应付的相关税费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根据不同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分别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A.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或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投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应当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情况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当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不一致的，应当按照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C.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

迹象。如果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的差减计至可收回金额，减记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1）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A.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直接可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B.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C.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及摊销政策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政策一致。

13、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①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其他设备。

（3）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取得时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运输和保险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

（4）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年	10	9
办公设备	5 年	5	19
运输设备	5 年	5	19
生产及其他设备	3-5 年	5	19.00-31.67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如果某项租入固定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须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租入固定资产按租赁期和估计净残值确定其折旧率计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债券溢折价摊销、辅助费用汇兑损益、债券）在相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财务费用。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A.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不会重新开工；B.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借款费用

（1）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预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资产，包括专有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2）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内部研发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开发阶段与开发阶段进行相应处理。将为获取并理解相应技术而进行的有计划调查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进行商业性生产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期间确定为开发阶段。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自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3）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公司于年度终了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A.专利权：法律有规定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B.商标权：法律有规定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C.非专利技术：法律有规定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

销；

D.土地使用权：按购置使用年限的规定摊销。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以下情形之一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A.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B.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

C.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等减值迹象的；

D、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发生了减值准备情形的情况。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列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资产减值计提依据及方法

（1）、减值测试的范围

报告期末，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都进行减值测试；除此之外，对于存在下列迹象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A．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B．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C．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E．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F.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G.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

资产减值损失是根据期末各项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

（3）预计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4）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9、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收入确认原则

20、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1）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2）金融负债的计量

A. 初始确认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B.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b.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c.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21、预计负债

（1）本公司发生对外提供担保、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未决仲裁、未决诉讼等形成的或有事项相关的事项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A.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B. 该义务的执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同时对该项单独核算的资产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对应的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

22、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

A.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B.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

公司在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情况确认劳务收入：

①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能够得到补偿，则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②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部分能够得到补偿，则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确认提

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③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主营业务成本），不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收入的实现：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3、政府补助

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称为政府补助，包括财政拨款、财政贴息、税收返还和无偿划拨非货币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本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期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相关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所得税核算方法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A.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 件的，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应当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应当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C.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①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②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五、税项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货物及服务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采用应付税款法。

印花税、车船使用税、个人所得税等按国家规定征收比例计算缴纳。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2/12/31				2021/12/31		
	币种	原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RMB	29,280.36		29,280.36	73,387.58		73,387.58
小　　计		29,280.36		29,280.36	73,387.58		73,387.58
银行存款	RMB	1,223,801.18		1,223,801.18	934,280.54		934,280.54
小　　计		1,223,801.18		1,223,801.18	934,280.54		934,280.54
合　　计		1,253,081.54		1,253,081.54	1,007,668.12		1,007,668.12

2. 应收账款

(1)账龄分析

帐　　龄	2022/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22,034,203.92	97.31%	-	22,034,203.92
1-2年	608,507.20	2.69%		608,507.20
合　计	22,642,711.12	100%	-	22,642,711.12

帐　　龄	2021/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4,738,634.32	100.00%	-	4,738,634.32
合　计	4,738,634.32	100%	-	4,738,634.32

(2)2022年12月31日主要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债务人	欠款金额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7,501,654.32
中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	6,062,580.80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公司	2,114,601.04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661,930.00
其他	5,301,944.96
合计	22,642,711.12

(3)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预付账款

(1)账龄分析

帐　　龄	2022/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6,429,476.52	89.63%	-	6,429,476.52
1-2年	744,026.33	10.37%		744,026.33
合　计	7,173,502.85	100%	-	7,173,502.85

帐　　龄	2021/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815,251.48	100.00%	-	1,815,251.48
合　计	1,815,251.48	100%	-	1,815,251.48

(2)2022年12月31日主要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债务人	欠款金额
青岛海信日立空调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958,025.00
天津鑫聚达工贸有限公司	707,088.66
深圳浩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50,000.00
天津市隆诚钢铁有限公司	893,299.48
佛山市中辉金属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400,000.00
其他	2,265,089.71
合计	7,173,502.85

(3)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其他应收款

(1)账龄分析

帐　　龄	2022/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37,601,134.30	98.83%	-	137,601,134.30
1-2年	1,634,000.00	1.17%		1,634,000.00
合　计	139,235,134.30	100%	-	139,235,134.30

帐　　龄	2021/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65,554,667.80	100.00%	-	165,554,667.80
合　计	165,554,667.80	100%	-	165,554,667.80

(2)2022年12月31日主要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债务人	欠款金额
深圳市中意集团有限公司-押金	752,000.00
邓锦霞	137,731,620.79
其他	751,513.51
合计	139,235,134.30

(3)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有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类　别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工程施工		116,547,910.77	105,169,113.84	11,378,796.93
合　计	-	116,547,910.77	105,169,113.84	11,378,796.93

6.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类　别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固定资产原值：				
电子设备及其他	285,822.18	5,831.86		291,654.04
合　计	285,822.18	5,831.86		291,654.04
累计折旧：				
电子设备及其他	83,900.24	69,941.04		153,841.28
合　计	83,900.24	69,941.04		153,841.28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电子设备及其他	201,921.94			137,812.76
合　计	201,921.94			137,812.76

7. 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帐　龄	2022/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8,382,045.14	100.00%	-	8,382,045.14
合　计	8,382,045.14	100%	-	8,382,045.14

帐　　龄	2021/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682,503.00	100.00%	-	682,503.00
合　计	682,503.00	100%	-	682,503.00

(2)2022年12月31日主要债权单位情况如下:

债权人	欠款金额
东莞市东升地坪材料有限公司	1,113,000.00
赤壁茶发品牌运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
其他	6,269,045.14
合计	8,382,045.14

（3）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8. 预收款项

(1)账龄分析

帐　　龄	2022/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208,718.00	100.00%	-	1,208,718.00
合　计	1,208,718.00	100%	-	1,208,718.00

帐　　龄	2021/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161,783.85	100.00%	-	1,161,783.85
合　计	1,161,783.85	100%	-	1,161,783.85

(2)2022年12月31日主要债权单位情况如下:

债权人	欠款金额
河南中亚建设有限公司	756,000.00
深圳市中建大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
其他	52,718.00
合计	1,208,718.00

（3）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9.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一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6,689.77	1,076,777.83	1,026,573.39	116,894.21
合计	66,689.77	1,076,777.83	1,026,573.39	116,894.21

10. 应交税费

税　　种	2022/12/31	2021/12/31
个人所得税	82.79	39.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755.14	3,368.69
教育费附加	4,609.34	1,443.72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72.90	962.48
增值税	153,644.79	48,124.16
合 计	172,164.96	53,938.97

11. 其他应付款

(1)账龄分析

帐　　龄	2022/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73,941.38	100.00%	-	173,941.38
合　计	173,941.38	100%	-	173,941.38

帐　　龄	2021/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298,812.77	100.00%	-	1,298,812.77
合　计	1,298,812.77	100%	-	1,298,812.77

（2）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大额的其他应付款如下：

债权人	金　额	内容
深圳市中意集团有限公司	190,952.38	
深圳市泰然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7,011.00	
合　计	173,941.38	

12. 实收资本

投资者	认缴注册资本	认缴比例	2022/12/31	出资比例
杨雪晨	161,280,000.00	96%	161,280,000.00	96%
董网生	6,720,000.00	4%	6,720,000.00	4%
合　　计	168,000,000.00	100%	168,000,000.00	100%

1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行　　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05,350,503.45	69,752,615.76	98,258,805.35	63,781,216.11	7,091,698.10	5,971,399.65
合　计	105,350,503.45	69,752,615.76	98,258,805.35	63,781,216.11	7,091,698.10	5,971,399.65

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印花税	19,008.81	
其他税费	1,369.46	
工会经费	20,251.65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567.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7,147.47	118,796.03
教育费附加	60,180.17	50,912.58
地方教育费附加	40,120.09	33,941.72
合　　计	280,645.08	203,650.33

15. 财务费用

类　　别	2022年度	2021年度
利息支出	1,790.25	
减：利息收入		1,414.87
手续费及其他	5,009.27	4,242.35
合　　计	6,799.52	2,827.48

1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其他	0.12	
合　计	0.12	

17.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本期所得税费用	117,523.62	63,720.78
合　计	117,523.62	63,720.78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公司2022年度没有发生关联交易。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2022年度不存在需要对外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2022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2022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956 72XF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郭辉

成 立 日 期 2016年01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人民路与建设路交汇处长江中心12层1209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下面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规定期间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报送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七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此复印件仅用于报告使用
它用无效，再次复印无效。

2020年 06月 23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郭辉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人民路与建设路交汇处长江中心 12 层 1209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65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6〕27 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6 年 5 月 27 日

证书序号：0012469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用于报告附件，它用无效，再次复印无效。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郭辉 4116002900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6

姓名 郭辉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2-12-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南阳泰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106197212304025

Identity card No.

此复印件仅用于报告附件，它用无效，再次复印无效。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郭辉

41160029000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7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褚蕾 41180015000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6

褚蕾

姓 名 Full name

性 别 Sex 女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1976-09-15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信阳立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413001197609152547

此复印件仅用于报告附件，它把无效，再次复印无效。



中国注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有效一年。

her year after

褚蕾

41180015000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7

（2）2023 年财务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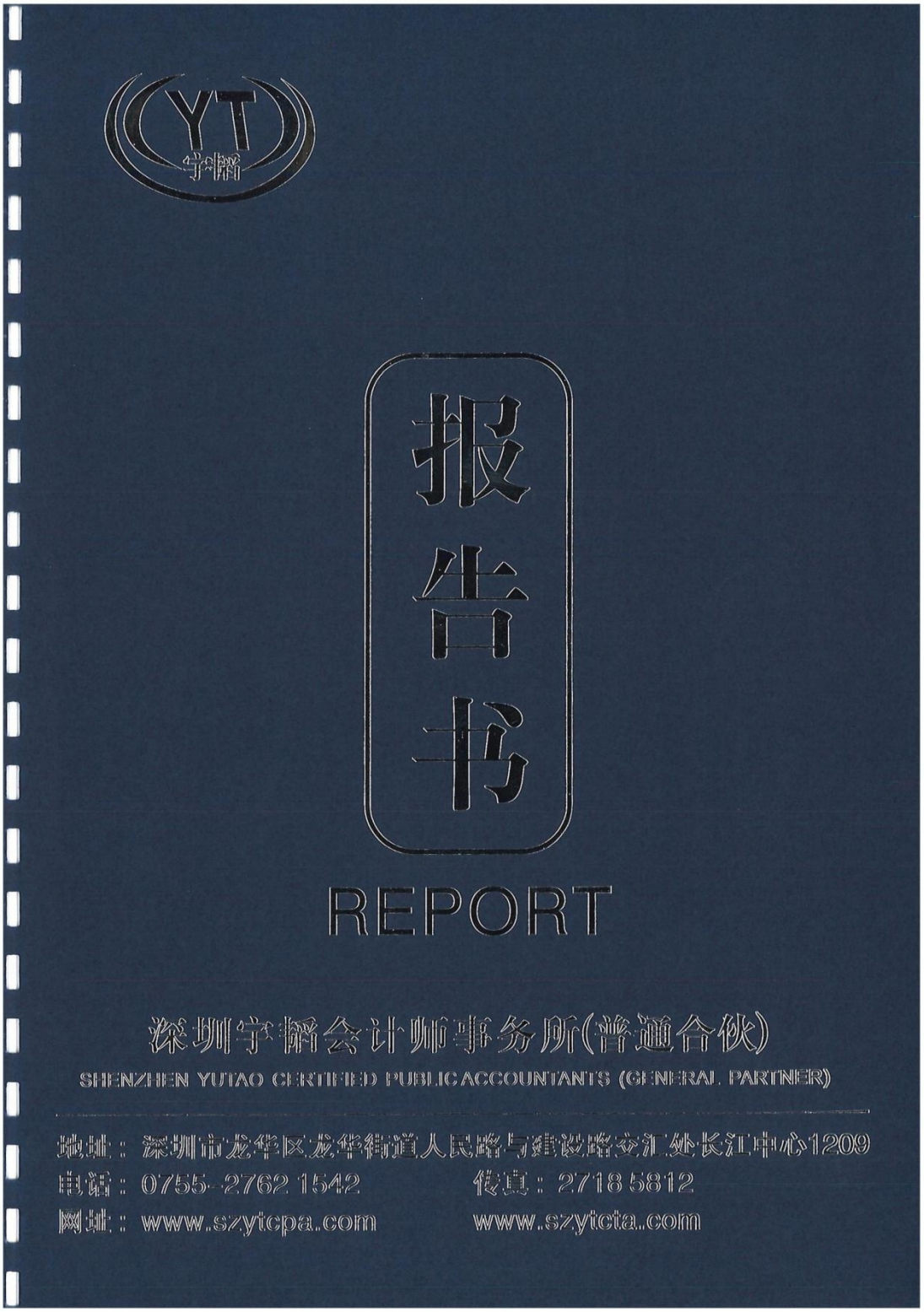
YT
宇韬
报告书
REPORT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UTA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人民路与建设路交汇处长江中心1209
电话：0755-2762 1542
传真：27185812
网址：www.szytcpa.com
www.szytcta.com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财务报表　2—30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三、本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 圳 宇 韬 会 计 师 事 务 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UTAO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人民路与建设路交汇处长江中心12层1209　邮编:518109

电话：0755-27621542　传真：27185812　网址：www.szytcpa.com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UTAO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
电 话：（0755）27621542 27185812 网址：www.szytcpa.com

深宇韬审字[2024]032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三日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253,081.54	1,759,774.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帐款	2	22,642,711.12	50,848,402.6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7,173,502.85	22,471,786.77
其他应收款	4	139,235,134.30	124,619,314.52
存货	5	11,378,796.93	6,613,070.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1,683,226.74	206,312,348.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137,812.76	81,405.9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812.76	81,405.99
资　产　合　计		181,821,039.50	206,393,754.49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注释	期初数	期末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帐款	7	8,382,045.14	20,375,986.10
预收款项	8	1,208,718.00	8,637,345.89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	116,894.21	202,541.55
应交税费	10	172,164.96	283,942.51
其他应付款	11	173,941.38	239,237.0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053,763.69	29,739,053.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053,763.69	29,739,053.0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	168,000,000.00	16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767,275.81	8,654,701.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1,767,275.81	176,654,701.4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1,821,039.50	206,393,754.49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　期　数	上　期　数
一. 营业收入	13	300,604,140.02	105,350,503.45
减：营业成本	13	287,289,066.50	98,258,805.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	1,110,793.92	280,645.0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601,955.77	4,973,869.2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	4,345.07	6,799.5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 营业利润		5,597,978.76	1,830,384.2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6	455,476.79	0.12
三. 利润总额		5,142,501.97	1,830,384.13
减：所得税费用	17	255,076.35	117,523.62
四.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87,425.62	1,712,860.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87,425.62	1,712,860.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6,881,449.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15,819.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497,268.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1,708,147.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42,043.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90,137.8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40,717.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0,981,04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223.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530.9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30.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30.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692.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3,081.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9,774.21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87,425.62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65,937.7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765,726.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8,888,155.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9,685,289.3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223.6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	1,759,774.21
减:货币资金的期初余额	1,253,081.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506,692.6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8,000,000.00	-	-	3,767,275.81	171,767,275.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8,000,000.00	-	-	3,767,275.81	171,767,275.8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887,425.62	4,887,425.62
（一）本年净利润				4,887,425.62	4,887,425.62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4.其他					-
净利润及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小计	-	-	-	4,887,425.62	4,887,425.6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本年利润分配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
任意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其中：国有企业应上交的利润					-
转作股本（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8,000,000.00	-	-	8,654,701.43	176,654,701.43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元人民币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19 年 10 月 12 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FUL2A5X，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注册资本 16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雪晨

经营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施工、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建筑材料的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室内工艺品造型设计；工艺美术品的购销及其他国内贸易；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建筑劳务分包（凭资质证书经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上门维修；实验室设备安装工程、实验室家具的设计、技术开发、上门安装、维修与销售；空气净化工程；建筑工程咨询服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和 2006 年 10 月 30 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 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采用公历年度制，以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在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对个别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报告期内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报表项目中除以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外，均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该即期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当月月初的汇率。

（2）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历史成本本位币金额。

C.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计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以外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在编制折合人民币财务报表时，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照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利润表中收入和费用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期间即期汇率平均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对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表，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期间即期汇率平均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由于折算汇率不同产生的折算差额，在折合人民币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类设“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在折合人民币现金流量表设“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视为现金等价物。

7、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

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应以其账面价值计量。因合并方与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按本准则进行调整，对调整后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含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为合并成本。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8、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企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为合并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将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之间的投资、交易及往来等全部抵销，并计算少数股东损益及少数股东权益后合并编制而成。

（2）合并时，如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本公司会计政策不一致，按本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对其进行调整后合并。

（3）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期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4）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重组方合并前的净损益应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并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5）重组属于同一公司控制下的非企业合并，被重组方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末的资产总额或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达到或超过重组前重组方相应项目 20%的，从合并当期期初起编制备考利润表。

（6）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9、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四类。

（2）金融工具的计量

A.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B.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应当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b.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计量。

除下列情况外，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b.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应当按照成本计量。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的处理如下：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应当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

A.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B.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企业应当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应当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

（4）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于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权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5）金融资产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曲面价

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6）金融资产减值的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应当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威本。

②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出现持续下降，且其下降属于非暂时性的，则可认定该项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已摊余金

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④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经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账款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个别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账款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五大类。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3）存货的盘存制度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或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目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可变现净值系根据本公司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价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A．公司的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B．公司需要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C.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约定价格、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约定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和转回的金额。

11、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A.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下列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1/一次交换交易形成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2/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3/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也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4/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B.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和应付的相关税费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根据不同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分别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A.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或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投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应当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情况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当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不一致的，应当按照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C.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

迹象。如果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的差减计至可收回金额，减记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1）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A.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直接可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B.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C.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及摊销政策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政策一致。

13、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①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其他设备。

（3）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取得时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运输和保险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

（4）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年	10	9
办公设备	5 年	5	19
运输设备	5 年	5	19
生产及其他设备	3-5 年	5	19.00-31.67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如果某项租入固定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须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租入固定资产按租赁期和估计净残值确定其折旧率计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债券溢折价摊销、辅助费用汇兑损益、债券）在相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财务费用。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A.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不会重新开工；B.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借款费用

（1）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资产，包括专有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2）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内部研发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开发阶段与开发阶段进行相应处理。将为获取并理解相应技术而进行的有计划调查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进行商业性生产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期间确定为开发阶段。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自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3）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公司于年度终了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A.专利权：法律有规定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B.商标权：法律有规定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C.非专利技术：法律有规定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

销：

D.土地使用权：按购置使用年限的规定摊销。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以下情形之一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A.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B.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

C.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等减值迹象的；

D、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发生了减值准备情形的情况。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列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资产减值计提依据及方法

（1）、减值测试的范围

报告期末，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都进行减值测试；除此之外，对于存在下列迹象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A．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B．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C．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E．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F.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G.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

资产减值损失是根据期末各项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

（3）预计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4）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9、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收入确认原则

20、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1）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2）金融负债的计量

A. 初始确认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B.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b.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c.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21、预计负债

（1）本公司发生对外提供担保、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未决仲裁、未决诉讼等形成的或有事项相关的事项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A.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B. 该义务的执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同时对该项单独核算的资产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对应的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

22、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

A.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B.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

公司在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情况确认劳务收入：

①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能够得到补偿，则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②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部分能够得到补偿，则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确认提

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③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主营业务成本），不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收入的实现：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3、政府补助

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称为政府补助，包括财政拨款、财政贴息、税收返还和无偿划拨非货币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本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期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相关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所得税核算方法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A.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 件的，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应当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应当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C.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①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②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五、税项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货物及服务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采用应付税款法。

印花税、车船使用税、个人所得税等按国家规定征收比例计算缴纳。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3/12/31				2022/12/31		
	币种	原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RMB	10,532.12		10,532.12	29,280.36		29,280.36
小　　计		10,532.12		10,532.12	29,280.36		29,280.36
银行存款	RMB	1,749,242.09		1,749,242.09	1,223,801.18		1,223,801.18
小　　计		1,749,242.09		1,749,242.09	1,223,801.18		1,223,801.18
合　　计		1,759,774.21		1,759,774.21	1,253,081.54		1,253,081.54

2. 应收账款

(1)账龄分析

帐　　龄	2023/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48,701,546.12	95.78%		48,701,546.12
1-2年	2,146,856.50	4.22%		2,146,856.50
合　计	50,848,402.62	100.00%	-	50,848,402.62

帐　　龄	2022/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22,034,203.92	97.31%		22,034,203.92
1-2年	608,507.20	2.69%		608,507.20
合　计	22,642,711.12	100.00%	-	22,642,711.12

(2)2023年12月31日主要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债务人	欠款金额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公司	3,744,177.91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	1,250,000.00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2,372,111.36
中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	5,191,305.85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346,099.3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6,269,527.69
其他	20,675,180.47
合计	50,848,402.62

(3)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预付账款

(1)账龄分析

帐　　龄	2023/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21,485,001.31	95.61%		21,485,001.31
1-2年	986,785.46	4.39%		986,785.46
合　计	22,471,786.77	100.00%	-	22,471,786.77

帐　　龄	2022/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6,429,476.52	89.63%		6,429,476.52
1-2年	744,026.33	10.37%		744,026.33
合　计	7,173,502.85	100.00%	-	7,173,502.85

(2)2023年12月31日主要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债务人	欠款金额
甘肃万通宽带视讯设备工程有公司海南	435,436.00
汕头东衍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深圳市映东劳务有限公司	925,221.65
汕头市青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深圳浩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47,990.89
其他	16,563,138.23
合计	22,471,786.77

(3)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其他应收款

(1)账龄分析

帐　　龄	2023/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22,711,145.50	98.47%		122,711,145.50
1-2年	1,908,169.02	1.53%		1,908,169.02
合　计	124,619,314.52	100.00%	-	124,619,314.52

帐　　龄	2022/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37,601,134.30	98.83%		137,601,134.30
1-2年	1,634,000.00	1.17%		1,634,000.00
合　计	139,235,134.30	100.00%	-	139,235,134.30

(2)2023年12月31日主要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债务人	欠款金额
深圳市中意集团有限公司-押金	720,000.00
邓锦霞	123,225,936.80
其他	673,377.72
合计	124,619,314.52

(3)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有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类　　别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工程施工	11,378,796.93	343,419,037.77	348,184,764.32	6,613,070.38
合　计	11,378,796.93	343,419,037.77	348,184,764.32	6,613,070.38

6.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类　　别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固定资产原值：				
电子设备及其他	291,654.04	9,530.97		301,185.01
合　计	291,654.04	9,530.97		301,185.01
累计折旧：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3,841.28	65,937.74		219,779.02
合　计	153,841.28	65,937.74		219,779.02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7,812.76			81,405.99
合　计	137,812.76			81,405.99

7. 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帐　　龄	2023/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9,217,520.60	94.31%		19,217,520.60
1-2年	1,158,465.50	5.69%		1,158,465.50
合　计	20,375,986.10	100.00%	-	20,375,986.10

帐　　龄	2022/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8,382,045.14	100.00%		8,382,045.14
合　计	8,382,045.14	100.00%	-	8,382,045.14

(2)2023年12月31日主要债权单位情况如下:

债权人	欠款金额
东莞市东升地坪材料有限公司	1,113,000.00
广东霖杰新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0,000.00
深圳市辉旺电器建材有限公司	250,115.00
深圳市鹏盛源建材有限公司	318,585.00
武汉八方智造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225,116.12
其他	18,349,169.98
合计	20,475,986.10

(3)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8. 预收款项

(1)账龄分析

帐　　龄	2023/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8,637,345.89	100.00%		8,637,345.89
合　计	8,637,345.89	100.00%	-	8,637,345.89

帐　　龄	2022/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208,718.00	100.00%		1,208,718.00
合　计	1,208,718.00	100.00%	-	1,208,718.00

(2)2023年12月31日主要债权单位情况如下:

债权人	欠款金额
深圳瑰丽轩餐饮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707,941.18
其他	929,404.71
合计	8,637,345.89

（3）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9.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12/31
一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6,894.21	1,927,690.42	1,842,043.08	202,541.55
合计	116,894.21	1,927,690.42	1,842,043.08	202,541.55

10. 应交税费

税　种	2023/12/31	2022/12/31
个人所得税	199.10	82.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763.55	10,755.14
教育费附加	7,612.95	4,609.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5,075.30	3,072.90
增值税	253,291.61	153,644.79
合 计	283,942.51	172,164.96

11. 其他应付款

(1)账龄分析

帐　龄	2023/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239,237.01	100.00%		239,237.01
合　计	239,237.01	100.00%	-	239,237.01

帐　龄	2022/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73,941.38	100.00%		173,941.38
合　计	173,941.38	100.00%	-	173,941.38

（2）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大额的其他应付款如下：

债权人	金　额	内容
深圳市泰然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4,354.60	
深圳市中意集团有限公司	190,952.38	
深圳市彩生活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930.03	
合　计	239,237.01	

12. 实收资本

投资者	认缴注册资本	认缴比例	2023/12/31	出资比例
杨雪晨	161,280,000.00	96.00%	161,280,000.00	96.00%
董网生	6,720,000.00	4.00%	6,720,000.00	4.00%
合　计	168,000,000.00	100.00%	168,000,000.00	100.00%

1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行　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00,604,140.02	105,350,503.45	287,289,066.50	98,258,805.35	13,315,073.52	7,091,698.10
合　计	300,604,140.02	105,350,503.45	287,289,066.50	98,258,805.35	13,315,073.52	7,091,698.10

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印花税	117,721.33	19,008.81
其他税费	182,688.39	1,369.46
工会经费	15,091.12	20,251.65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372.83	2,567.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1,953.48	137,147.47
教育费附加	197,980.06	60,180.1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1,986.71	40,120.09
合　计	1,110,793.92	280,645.08

15. 财务费用

类　别	2023年度	2022年度
利息支出		1,790.25
减：利息收入	4,821.91	
手续费及其他	9,166.98	5,009.27
合　计	4,345.07	6,799.52

1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其他	455,476.79	0.12
合　计	455,476.79	0.12

17.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本期所得税费用	255,076.35	117,523.62
合　计	255,076.35	117,523.62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公司2023年度没有发生关联交易。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2023年度不存在需要对外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2023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2023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郭辉 4116002900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02月30日
年度注册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2017.5.25
年度注册

年 月 日
/y /m /d

6

姓名 郭辉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2-12-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南阳泰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106197212304025
Identity card No.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 月 日
/y /m /d

7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郭辉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12-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福田泰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106197212304025
Identity card No.



郭辉
41160029000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郭辉　41160029000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蒲阳泰深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y 1 月/m 8 日/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协会代管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y 1 月/m 8 日/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协会代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y 7 月/m 5 日/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y 8 月/m 31 日/d

1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褚蕾 41180015000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褚蕾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9-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信阳五星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3001197609152547



褚蕾
41180015000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有效一年，
her year after

年 月 日
y m d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褚蕾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9-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信阳立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3001197609152547

褚蕾
41180015000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褚蕾　41180015000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阳立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协会代管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协会代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y　7 月 /m　5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y　8 月 /m　31 日 /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95672XF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宇宙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郭辉

成立日期　2016年01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人民路与建设路交汇处长江中心12层1209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下面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下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度上级主管机关应当于上年度的[illegible]，企业应当按照[illegible]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illegible]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06月2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illegible]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郭辉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景龙社区人民路与建设路交汇处长江中心 12 层 1209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65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6〕27 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6 年 5 月 27 日

证书序号：0012469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复印件仅用于[illegible]
它用无效，[illegible]

（4）2024 年财务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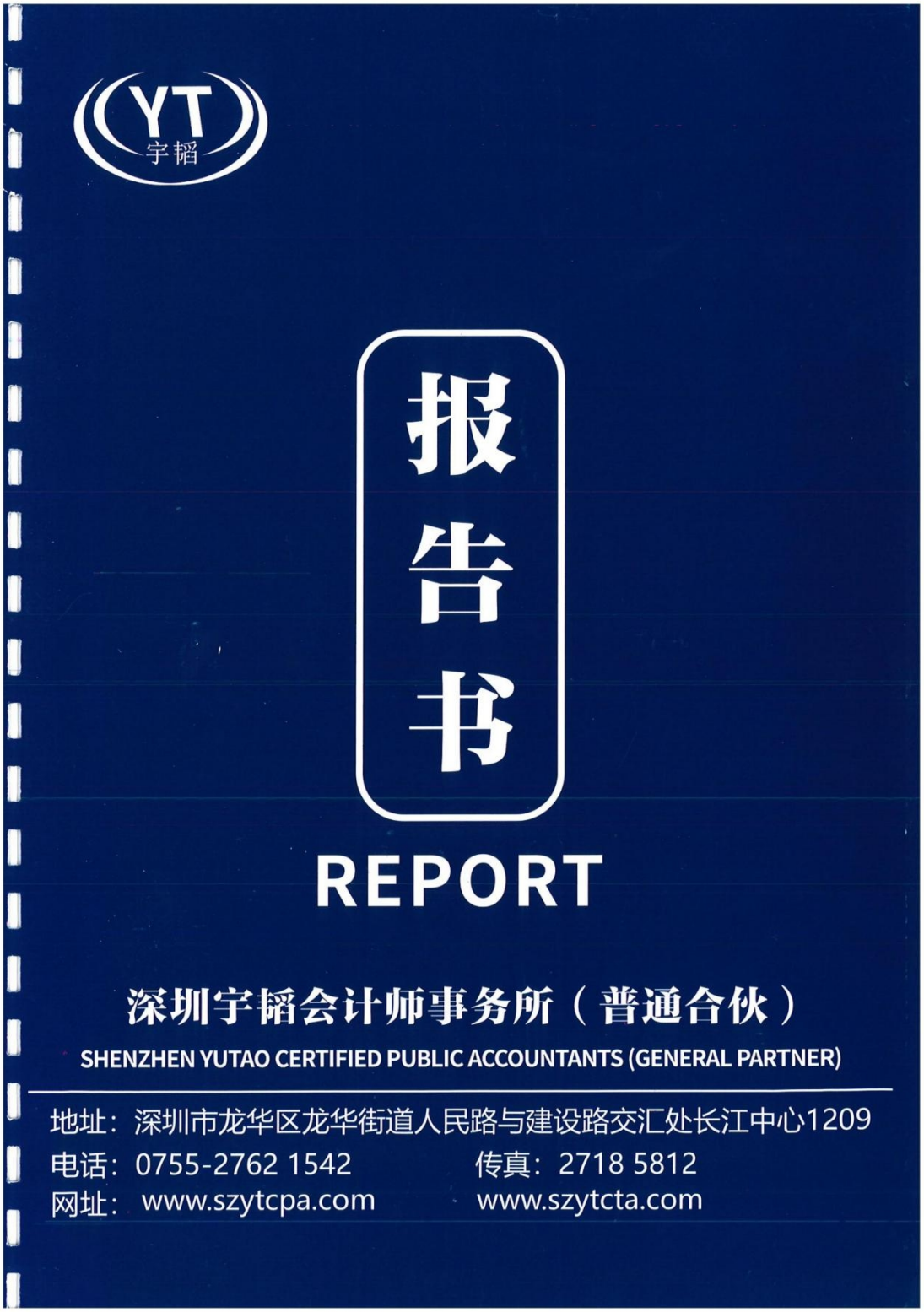
YT
宇韬
报告书
REPORT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UTA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人民路与建设路交汇处长江中心1209
电话：0755-2762 1542
传真：2718 5812
网址：www.szytcpa.com
www.szytcta.com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财务报表 2—30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三、本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YUTAO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
电　话：（0755）27621542　　27185812　　网址：www.szytcpa.com

深宇韬审字[2025]064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深圳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七日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759,774.21	3,763,815.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帐款	2	50,848,402.62	101,627,942.1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22,471,786.77	23,152,682.14
其他应收款	4	124,619,314.52	127,838,780.18
存货	5	6,613,070.38	5,252,683.2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06,312,348.50	261,635,902.9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81,405.99	208,207.9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405.99	208,207.95
资　产　合　计		206,393,754.49	261,844,110.89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注释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帐款	7	20,375,986.10	64,712,376.08
预收款项	8	8,637,345.89	12,211,124.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	202,541.55	170,811.63
应交税费	10	283,942.51	305,709.78
其他应付款	11	239,237.01	1,582,351.4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739,053.06	78,982,372.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9,739,053.06	78,982,372.9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	168,000,000.00	16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8,654,701.43	14,861,737.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654,701.43	182,861,737.9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6,393,754.49	261,844,110.89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　期　数	上　期　数
一. 营业收入	13	381,850,513.97	300,604,140.02
减:营业成本	13	366,098,228.72	287,289,066.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	1,404,797.34	1,110,793.9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670,644.66	6,601,955.7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	58,482.52	4,345.0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 营业利润		6,618,360.73	5,597,978.76
加：营业外收入	16	102,032.93	
减：营业外支出	17	100,027.21	455,476.79
三. 利润总额		6,620,366.45	5,142,501.97
减:所得税费用	18	413,329.96	255,076.35
四.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07,036.49	4,887,425.6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207,036.49	4,887,425.6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9,011,298.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17,432.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128,731.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8,060,580.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79,084.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20,040.3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65,034.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924,740.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3,991.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9,95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9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9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4,041.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9,774.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63,815.21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续)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6,207,036.49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73,148.04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360,387.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4,679,900.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9,243,319.9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3,991.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	3,763,815.21
减:货币资金的期初余额	1,759,774.2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2,004,041.0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8,000,000.00	-	-	8,654,701.43	176,654,701.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8,000,000.00	-	-	8,654,701.43	176,654,701.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6,207,036.49	6,207,036.49
（一）本年净利润				6,207,036.49	6,207,036.49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4.其他					-
净利润及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小计	-	-	-	6,207,036.49	6,207,036.4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本年利润分配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
任意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其中：国有企业应上交的利润					-
转作股本（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8,000,000.00	-	-	14,861,737.92	182,861,737.92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 务 报 表 附 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元人民币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19 年 10 月 12 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FUL2A5X，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注册资本 16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雪晨

经营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施工、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建筑材料的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室内工艺品造型设计；工艺美术品的购销及其他国内贸易；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建筑劳务分包（凭资质证书经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上门维修；实验室设备安装工程、实验室家具的设计、技术开发、上门安装、维修与销售；空气净化工程；建筑工程咨询服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和 2006 年 10 月 30 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 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采用公历年度制，以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在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对个别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报告期内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报表项目中除以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外，均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该即期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当月月初的汇率。

（2）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

B．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历史成本本位币金额。

C．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计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以外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在编制折合人民币财务报表时，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照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利润表中收入和费用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期间即期汇率平均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对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表，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期间即期汇率平均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由于折算汇率不同产生的折算差额，在折合人民币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类设“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在折合人民币现金流量表设“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视为现金等价物。

7、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

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应以其账面价值计量。因合并方与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按本准则进行调整，对调整后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含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为合并成本。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8、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企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为合并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将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之间的投资、交易及往来等全部抵销，并计算少数股东损益及少数股东权益后合并编制而成。

（2）合并时，如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本公司会计政策不一致，按本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对其进行调整后合并。

（3）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期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4）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重组方合并前的净损益应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并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5）重组属于同一公司控制下的非企业合并，被重组方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末的资产总额或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达到或超过重组前重组方相应项目 20%的，从合并当期期初起编制备考利润表。

（6）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9、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四类。

（2）金融工具的计量

A.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B.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应当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b.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计量。

除下列情况外，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b.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应当按照成本计量。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的处理如下：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应当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

A.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B.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企业应当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应当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

（4）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于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权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5）金融资产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曲面价

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6）金融资产减值的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应当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威本。

②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出现持续下降，且其下降属于非暂时性的，则可认定该项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已摊余金

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④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经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账款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个别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账款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五大类。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3）存货的盘存制度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或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目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可变现净值系根据本公司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价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A．公司的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B．公司需要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C.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约定价格、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约定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和转回的金额。

11、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A.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下列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1/一次交换交易形成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2/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3/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也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4/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B.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和应付的相关税费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根据不同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分别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A.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或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投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应当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情况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当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不一致的，应当按照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C.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

迹象。如果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的差减计至可收回金额，减记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1）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A.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直接可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B.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C.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及摊销政策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政策一致。

13、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①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其他设备。

（3）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取得时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运输和保险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

（4）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年	10	9
办公设备	5 年	5	19
运输设备	5 年	5	19
生产及其他设备	3-5 年	5	19.00-31.67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如果某项租入固定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须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租入固定资产按租赁期和估计净残值确定其折旧率计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债券溢折价摊销、辅助费用汇兑损益、债券）在相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财务费用。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A.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不会重新开工；B.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借款费用

（1）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预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资产，包括专有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2）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内部研发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开发阶段与开发阶段进行相应处理。将为获取并理解相应技术而进行的有计划调查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进行商业性生产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期间确定为开发阶段。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自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3）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公司于年度终了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A.专利权：法律有规定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B.商标权：法律有规定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C.非专利技术：法律有规定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

销；

D. 土地使用权：按购置使用年限的规定摊销。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以下情形之一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A.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B.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

C.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等减值迹象的；

D、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发生了减值准备情形的情况。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列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可使用年限和租赁期两者较低年限进行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资产减值计提依据及方法

（1）、减值测试的范围

报告期末，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都进行减值测试；除此之外，对于存在下列迹象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A．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B．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C．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E．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F.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G.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

资产减值损失是根据期末各项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

（3）预计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4）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9、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收入确认原则

20、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1）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2）金融负债的计量

A. 初始确认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B.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b.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c.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21、预计负债

（1）本公司发生对外提供担保、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未决仲裁、未决诉讼等形成的或有事项相关的事项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A.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B. 该义务的执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同时对该项单独核算的资产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对应的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

22、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

A.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B.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

公司在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情况确认劳务收入：

①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能够得到补偿，则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②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部分能够得到补偿，则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确认提

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③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主营业务成本），不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收入的实现：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3、政府补助

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称为政府补助，包括财政拨款、财政贴息、税收返还和无偿划拨非货币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本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期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相关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所得税核算方法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A.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 件的，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应当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应当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C.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①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②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五、税项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应税货物及服务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采用应付税款法。

印花税、车船使用税、个人所得税等按国家规定征收比例计算缴纳。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币种	原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RMB	3,746.60		3,746.60	10,532.12		10,532.12
小　　计		3,746.60		3,746.60	10,532.12		10,532.12
银行存款	RMB	3,760,068.61		3,760,068.61	1,749,242.09		1,749,242.09
小　　计		3,760,068.61		3,760,068.61	1,749,242.09		1,749,242.09
合　　计		3,763,815.21		3,763,815.21	1,759,774.21		1,759,774.21

2. 应收账款

(1)账龄分析

帐　　龄	2024/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96,602,691.67	95.06%	-	96,602,691.67
1-2年	5,025,250.50	4.94%		5,025,250.50
合　计	101,627,942.17	100%	-	101,627,942.17

帐　　龄	2023/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48,701,546.12	95.78%	-	48,701,546.12
1-2年	2,146,856.50	4.22%		2,146,856.50
合　计	50,848,402.62	100%	-	50,848,402.62

(2)2024年12月31日主要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债务人	欠款金额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3,396,417.47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深圳工程有限公司	3,832,018.21
福建泰信置业有限公司	4,954,889.83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6,875,119.46
中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	5,060,645.85
深圳市建安东部建设有限公司	4,550,169.88
其他	52,958,681.47
合计	101,627,942.17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帐　　龄	2024/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22, 565, 226. 14	97. 46%	-	22, 565, 226. 14
1-2年	587, 456. 00	2. 54%		587, 456. 00
合　计	23, 152, 682. 14	100%	-	23, 152, 682. 14

帐　　龄	2023/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22, 289, 246. 77	99. 19%	-	22, 289, 246. 77
1-2年	182, 540. 00	0. 81%		182, 540. 00
合　计	22, 471, 786. 77	100%	-	22, 471, 786. 77

(2) 2024年12月31日主要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债务人	欠款金额
厦门元态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 384, 948. 59
深圳浩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 953, 957. 67
博罗县罗阳镇桦林装饰材料店	1, 121, 100. 00
梅州市塔牌营销有限公司	2, 541, 637. 10
其他	16, 151, 038. 78
合计	23, 152, 682. 14

(3)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帐　　龄	2024/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26, 270, 280. 18	98. 77%	-	126, 270, 280. 18
1-2年	1, 568, 500. 00	1. 23%		1, 568, 500. 00
合　计	127, 838, 780. 18	100%	-	127, 838, 780. 18

帐　　龄	2023/12/31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帐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23,470,475.11	99.08%	-	123,470,475.11
1-2年	1,148,839.41	0.92%		1,148,839.41
合计	124,619,314.52	100%	-	124,619,314.52

(2)2024年12月31日主要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债务人	欠款金额
深圳泰达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900,000.00
邓锦霞	71,348,873.00
深圳市中意集团有限公司	752,000.00
其他	50,837,907.18
合计	127,838,780.18

(3)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类别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工程施工	6,613,070.38	273,111,902.21	274,472,289.35	5,252,683.24
合计	6,613,070.38	273,111,902.21	274,472,289.35	5,252,683.24

6.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类别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固定资产原值：				
电子设备及其他	301,185.01	199,950.00		501,135.01
合计	301,185.01	199,950.00		501,135.01
累计折旧：				
电子设备及其他	219,779.02	73,148.04		292,927.06
合计	219,779.02	73,148.04		292,927.06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电子设备及其他	81,405.99			208,207.95
合计	81,405.99			208,207.95

7. 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2024/12/31

帐　　龄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63,176,690.62	97.63%	-	63,176,690.62
1-2年	1,535,685.46	2.37%		1,535,685.46
合　计	64,712,376.08	100%	-	64,712,376.08

帐　　龄	2023/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9,217,520.60	94.31%	-	19,217,520.60
1-2年	1,158,465.50	5.69%		1,158,465.50
合　计	20,375,986.10	100%	-	20,375,986.10

(2)2024年12月31日主要债权单位情况如下:

债权人	欠款金额
深圳市隆卓鑫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00
佛山市皇禾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
湖北科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41,236.30
其他	58,971,139.78
合计	64,712,376.08

(3)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8. 预收款项

(1)账龄分析

帐　　龄	2024/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2,211,124.00	100.00%	-	12,211,124.00
合　计	12,211,124.00	100%	-	12,211,124.00

帐　　龄	2023/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8,237,345.89	95.37%	-	8,237,345.89
1-2年	400,000.00	4.63%		400,000.00
合　计	8,637,345.89	100%	-	8,637,345.89

(2)2024年12月31日主要债权单位情况如下:

债权人	欠款金额

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	4,988,500.00
潇湘电影集团（湖南）文旅传媒有限公	1,011,569.66
台山市海骏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18,000.00
其他	2,493,054.34
合计	12,211,124.00

（3）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9.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一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2,541.55	2,647,354.57	2,679,084.49	170,811.63
合计	202,541.55	2,647,354.57	2,679,084.49	170,811.63

10. 应交税费

税　种	2024/12/31	2023/12/31
个人所得税	374.97	199.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083.43	17,763.55
教育费附加	8,178.61	7,612.95
地方教育费附加	5,452.41	5,075.30
增值税	272,620.36	253,291.61
合 计	305,709.78	283,942.51

11. 其他应付款

(1)账龄分析

帐　龄	2024/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1,582,351.48	100.00%	-	1,582,351.48
合　计	1,582,351.48	100%	-	1,582,351.48

帐　龄	2023/12/31			
	金　额	比　例	坏帐准备	净　额
1年以内	239,237.01	100.00%	-	239,237.01
合　计	239,237.01	100%	-	239,237.01

（2）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大额的其他应付款如下：

债权人	金　额	内容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深圳市中意集团有限公司	-418,844.62	
深圳市泰然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196.10	
合　计	1,582,351.48	

12. 实收资本

投资者	认缴注册资本	认缴比例	2023/12/31	出资比例
杨雪晨	161,280,000.00	96%	161,280,000.00	96%
董网生	6,720,000.00	4%	6,720,000.00	4%
合　计	168,000,000.00	100%	168,000,000.00	100%

1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行　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81,850,513.97	300,604,140.02	366,098,228.72	287,289,066.50	15,752,285.25	13,315,073.52
合　计	381,850,513.97	300,604,140.02	366,098,228.72	287,289,066.50	15,752,285.25	13,315,073.52

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印花税	120,945.00	117,721.33
其他税费	110,000.77	182,688.39
工会经费	2,609.64	15,091.1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514.11	3,372.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9,070.82	461,953.48
教育费附加	323,382.92	197,980.0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7,274.08	131,986.71
合　计	1,404,797.34	1,110,793.92

15. 财务费用

类　别	2024年度	2023年度
利息支出	46,579.75	
减：利息收入	7,483.38	4,821.91
手续费及其他	19,386.15	9,166.98
合　计	58,482.52	4,345.07

16.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政府补助	4,786.08	
其他	97,246.85	
合　计	102,032.93	-

17.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罚没支出	27.21	
其他	100,000.00	455,476.79
合　计	100,027.21	455,476.79

18.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本期所得税费用	413,329.96	255,076.35
合　计	413,329.96	255,076.35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公司2024年度没有发生关联交易。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2024年度不存在需要对外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2024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2024年度没有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956 72XF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郭辉

成立日期　2016年01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玉翠社区东环二路495号鸿宇大厦1705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分局

2025 年 01 月 02 日

此复印件仅用于[illegible]
它用无效，其他复印无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宇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郭辉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玉翠社区东环二路495号鸿宇大厦1705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65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16〕2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6年5月27日

证书序号：0021872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5 年 1 月 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褚蕾
41180015000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褚蕾 411800150005

姓　名 Full name 褚蕾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6-09-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信阳立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300119760915254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阳立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协会代管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协会代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y 7 月 /m 5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y 8 月 /m 31 日 /d

1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郭辉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2-12-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南田泰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106197212304025
Identity card No.



郭辉
41160029000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郭辉 411600290001

南田泰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南田泰诺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 月 8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 月 8 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代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7 月 5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8 月 31 日
/y /m /d

11

3、拟派项目经理（建造师）个人情况

拟派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陶先群	性别	女	年龄	39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工程师
毕业院校	深圳大学			毕业时间	2015.07.01		所学专业	土木工程	
工程建设行业工作年限	17年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4年	技术特长	项目实施统筹与管理	
执业资格类型	二级注册建造师证书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粤2442021202122016、建筑工程专业	
作主经要历工	2022年6月至今就职于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职务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同类工程业绩合计5项。（数量上限为3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工程类别	合同价	开竣工日期（年、月）	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工程地点	担任职位	项目获奖情况	备注
1	东莞市沙田镇横流社区卫生服务站修缮工程	建筑面积1129㎡	社区卫生服务站修缮	320.84万元	2024.10.16 2025.01.24	东莞市沙田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0769-81632363	广东东莞	项目经理	无	无
2	宝安区妇幼保健院口腔科平台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	妇幼保健院口腔科平台改造	78.50万元	2023.02.28 2023.06.02	深圳市宝安区妇幼保健院 0755-27813508	广东深圳	项目经理	无	无

3	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	建筑面积675㎡	办公大楼装修改造	146.39万元	2023.06.06 2023.11.17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0755-83797011	广东深圳	项目经理	无	无
4	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三全育人”教育基地建设	/	教育基地装修工程	124.07万元	2025.09.22 2025.11.06	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0579-86633677	浙江义乌	项目经理	无	无
5	塘尾旧村农贸市场立面提升改造工程	建筑面积4000㎡	市场立面提升改造	51.50万元	2023.12.04 2024.01.04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0755-23195784	广东深圳	项目经理	无	无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1）东莞市沙田镇横流社区卫生服务站修缮工程

中标(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441900030-2024-00467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东莞市沙田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于2024年09月24日就东莞市沙田镇横流社区卫生服务站修缮工程（项目编号：441900030-2024-00467） 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通知贵方中标，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采购包号	合同包1
中标采购包名称	东莞市沙田镇横流社区卫生服务站修缮工程
中标(成交)供应商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供应商联系方式	覃晓芳，联系方式：13686252927
中标(成交)金额： 3,208,461.39元 （叁佰贰拾万零捌仟肆佰陆拾壹元叁角玖分）	

采购项目联系人：伍锡湛
联系人电话：13640842249

东莞市沙田镇招投标服务所
2024年09月26日

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 20240930-10:13:17

东莞市沙田镇横流社区卫生服务站修缮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东莞市沙田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乙方：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元)：3208461.39

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叁佰贰拾万捌仟肆佰陆拾壹元叁角玖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东莞市沙田镇横流社区卫生服务站修缮工程

1.2 工程地点：东莞市沙田镇横流大街 16 号

1.3 承包范围：包工、包料、包机械设备、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或以上）、包资料移交（归档）、各项税费。

1.4 工期：自收到甲方进场施工通知书之日起计，100 个日历天内完工。

1.5 质保期：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正常使用条件下，建设工程的最低保修期限为：

1.5.1 基础设施工程、房屋建筑的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

1.5.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1.5.3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1.5.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为 2 年。

1.5.5 建设工程的质量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6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人民币叁佰贰拾万捌仟肆佰陆拾壹元叁角玖分(¥3208461.39)，详见附件 3：《工程预算书》。

合同总价应包含但不限于货物及所需附件的安全文明施工费、余泥渣土场外运输排放费、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安装调试费、人工费、保险费、各种税费、验收费、售后服务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2. 甲方工作

11.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11.2 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在进行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继续履行。

12. 廉洁条款

12.1 禁止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向甲方工作人员进行商业贿赂（包括但不限于请吃、请玩、各种形式的送礼、给予甲方工作人员任何馈赠等方式）。

12.2 甲方人员未经甲方书面授权，不得向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借钱、借物或调货，如有发生，视为个人行为，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2.3 乙方违反廉洁条款，甲方有权单方解除与乙方所有合作项目。

13. 不可抗力

13.1 甲乙双方的任何因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部分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取得对方同意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具体实际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除承担违约责任。

13.2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10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4. 其它约定

14.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开始生效，甲乙双方不得单方面变更和解除合约。在合同有效期内，合同的变更需征得双方的同意并以书面的形式确认变更的内容，经双方签字盖章的合同变更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所有招投标文件（含竞价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2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4.3 合同正本的份数（4），其中甲方（3）份，乙方（1）份。

甲方(盖章)：东莞市沙田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甲方代表：

甲方联人：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10月10日

乙方（盖章）：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乙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10月10日

公司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工程款必须汇入合同指定帐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附件 1

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

致：东莞市沙田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本人陶先群，居民身份证号：450332198606252 42X（项目负责人建造师证书注册编号：粤 2442021202122016）受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委派，拟在东莞市沙田镇横流社区卫生服务站修缮工程担任项目负责人一职。为加强本项目管理，保证我公司履行与采购人签订的工程定点采购合同，圆满完成本工程，我愿就此做出以下承诺：

- 本人作为我公司选派的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保证自即日起至项目竣工并通过验收之日止，自始至终全过程常驻工地现场，代表我公司全面负责本工程现场组织，指挥，管理，协调等工作。并承诺在本项目完成后的合同责任保修期内，根据项目实际保修工作需要也能随时到场负责指挥，安排应做的保修工作。

- 本人承诺在工程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成期间只担任此工程的项目经理，不参加其他任何工程的报名和任何工作，不在其他任何工程担任职务，如有则由采购人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严重影响本工程的，采购人有权提出更换项目负责人。

- 除非征得采购人的书面批准，否则如果违背以上承诺，不能常驻施工现场，本人自愿接受采购人给予本人的批评和处罚，并同意采购人就此作为我个人的不良纪录进一步上报有关部门处理。

乙方（盖章）：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陶先群

2024年10月10日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莞市沙田镇横流社区卫生服务站修缮工程	**开工日期**	2024年10月10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沙田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竣工日期**	2025年1月15日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政预算审定造价（元）**	3579054.16
		合同造价（元）	3208461.39
验收范围	本工程施工内容包含土建工程、安装工程、室外工程等。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验收结论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1月15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验收人： 日期：2025.1.15	（公章） 验收人： 日期：2025.1.15	（公章） 验收人： 日期：2025.1.15	（公章） 验收人： 日期：2025.1.15

（2）宝安区妇幼保健院口腔科平台改造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XX20230106003

标段名称：宝安区妇幼保健院口腔科平台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妇幼保健院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78.509986 万元

中标工期：30 天

本工程于 2023-01-09 在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3-02-15

防伪码：417836639467984503512302151048329 88

深圳市建设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宝安区妇幼保健院口腔科平台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妇幼保健院

承包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妇幼保健院

承包人(全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宝安区妇幼保健院口腔科平台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妇幼保健院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为宝安区妇幼保健院口腔科平台改造工程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网架□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幕墙：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部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户数户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宽：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长：宽：高：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米 □污水管：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宽：
排水箱涵工程	□长： m 宽：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包括但不限宝安区妇幼保健院口腔科平台改造工程，钢结构、水电、暖通等等。

详见本项目施工图及预算造价审定书。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 年 2 月 7 日 （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2023 年 4 月 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5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含税）（大写）：柒拾捌万伍仟零玖拾玖元捌角陆分

（小写）：785099.86 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19379.9 元 。

项目单价：详见本工程预算审定书■合同中的单价以招标控制价中项目的综合单价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除《专用条款》或者《补充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

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如有）；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如有）；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 7月 16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如需则送宝安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十一、通知与送达

本合同中发、承包人填写的名称、地址、电话为双方日后相关文件及司法文书的有效送达地址。以特快专递（付清邮资）发出的通知，在寄出（以邮戳为凭）后的第 3 日为有效送达。如以快递方式寄出，如一方拒绝签收，视为送达。如合同履行中，一方的名称、地址、电话等发生变更的，应及时告知对方，并将变更后的信息书面通知对方，便于相关文件及司法文书顺利送达。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地　　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公司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工程款必须汇入合同指定账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2023年 2月 20日	2023 年 2月 20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妇幼保健院	工程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妇幼保健院内
工程名称	宝安区妇幼保健院口腔科平台改造工程	项目规模	装修面积约 192 ㎡
设计单位	湖北佳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 年 2 月 28 日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 年 6月 2 日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价	¥785099.86 元
竣工验收内容	钢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分部，混凝土地面、地板胶分项工程。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的事项施工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要求，工程资料齐全，经组织验收，检验合格。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物业单位：	建设单位：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3 年 6月 5日	2023 年 6月 5日	2023 年 6月 5日	2023 年 6月 5日	2023 年 6月 5日

（3）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项目名称：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

项目编号：YCDL20230081401

招标人：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定标方法：抽签法

定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11 日

中标单位：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463977.94 元

（大写）：壹佰肆拾陆萬叁仟玖佰柒拾柒元玖角肆分

工期：90 日历天

项目经理：陶先群

证书编号：粤 2442021202122016

请贵单位持本通知书在 30 天内按招标文件要求与招标人洽商签订本项目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深圳市亿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 年 05 月 16 日

SFI-2018-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总价）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承 包 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工程规模、特征及内容：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对大楼19层、22层部分空间进行改造。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拆除工程、砌筑工程、楼地面工程、天花吊顶、门窗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防水工程、一般水电安装工程等。（具体详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对大楼19层、22层部分空间进行改造。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拆除工程、砌筑工程、楼地面工程、天花吊顶、门窗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防水工程、一般水电安装工程等。（具体详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5月26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8月3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70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包干范围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陆万叁仟玖佰柒拾柒元玖角肆分（¥1,463,977.94 元）；

2. 固定总价合同价格包干范围和包干方式：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拆除工程、砌筑工程、楼地面工程、天花吊顶、门窗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防水工程、一般水电安装工程等。

（1）☑施工图（包括图纸与相关标准和规范）；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一般可适用于未编制施工图、按实物量施工的工程）；

（3）☑预算书（一般可适用于未编制施工图的零星、简易工程）；

（4）☑其他：本工程最终结算造价，在±5%之内，合同价不做调整。

3. 合同价格包干风险范围以外的内容：

/。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陶先群。

七、合同文件构成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4）合同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

（5）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6）合同通用条款；

（7）技术标准和要求；

（8）图纸；

（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0）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另签订与上述招投标实质性背离的协议，并且，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海安中心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后 生效。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合同正本 贰 份，发包人执 壹 份、承包人执 壹 份；合同副本 陆 份，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FUL2A5X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公司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25 4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工程款必须汇入合同指定帐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GD301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项目

验　收　日　期：2023 年 11 月 17 日

建设单位（公章）：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建筑面积	675 平方米（平面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463,977.94 元
结构类型	/	层　数	地上：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6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17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资质证号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深圳市锐舍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
总包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355835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宝城监理有限公司		E244802624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㈠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

成员	宋以达 桂许红 李[illegible] 张航 陈重志 [illegible] [illegible] 李少雅 赵[illegible] 阎先群

㈡ 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检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建设材料、资料等。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完成合同约定建设内容，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满足使用需求。	观感质量优，同意通过验收。
主体结构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通过验收		
建筑屋面工程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通过验收		
建筑电气工程	通过验收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		
电梯工程	/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宋文达	深圳海事局			宋文达
桂许红	深圳海事局			桂许红
引航	深圳海事局			引航
梁柯	锐合设计	设计师		梁柯
[illegible]	[illegible]			
梁重志	深圳市宝城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梁重志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鸿致建设			[illegible]
李少雅	宝城监理	总监		李少雅
赵书平	深圳海事局			赵书平
陶先群	鸿致建设	项目经理		陶先群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项目”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经现场查看，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优秀”。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7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7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7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7日

（4）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三全育人”教育基地建设

编号：2025-GK-015

中 标 通 知 书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浙江广厦大学木雕小镇校区深化提升工程采购项目（标项一）招标文件的程序，东阳耀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09时00分在东阳市总部中心（艺海北路388号）B幢西区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阳分中心11楼开、评标，经评标专家综合评审，并报有关部门审核后，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项目编号	DYYHCG2025-GK-015		
标项名称	浙江广厦大学木雕小镇校区学生事务中心、校史馆建设项目		
采购单位	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招标方式	竞争性磋商		
中标价	中标折扣：75.4%。		
服务工期	根据各零星工程的实际情况由采购人确定。		
中标单位联系人	方伟	电话号码	13758512752
采购单位： 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盖章）		代理机构： 东阳耀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注：1.请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期限内与用户签订合同，逾期无故不签订合同的责任方，我方将报请相关部门依法予以处理；

2.此表一式肆份，采购单位壹份、中标单位壹份、财政局采购办壹份、代理机构壹份。

日期：2025年3月20日

工程名称变更说明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贵公司已成功中标我校木雕小镇校区深化提升工程采购项目。根据招标文件，项目建设内容包含校史馆建设基础执行部分。现经学校研究决定，将该部分工程名称统一确定为：**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三全育人”教育基地建设。**

原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涉及“校史馆建设基础执行部分”的表述，均以此为准，不再另行变更。此次调整仅涉及工程名称，不改变原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工程范围、内容及其他相关条款。

特此说明。

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2025 年 10 月 17 日

东阳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浙江广厦大学木雕小镇校区深化提升工程采购项目（标项一）

项目编号：DYYHCG2025-GK-015

甲　　方：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乙　　方：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4 月 7 日

项目名称：浙江广厦大学木雕小镇校区深化提升工程采购项目（标项一）

项目编号：DYYHCG2025-GK-015　　合同号：

甲　　方：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乙　　方：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鉴 证 方：东阳耀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5 年 3 月 18 日东阳耀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浙江广厦大学木雕小镇校区深化提升工程采购项目（标项一）竞争性磋商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标项	采购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备注
1	浙江广厦大学木雕小镇校区学生事务中心、校史馆建设项目	600	零星项目金额总计不超过 600 万元

1、项目内容：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校史馆建设基础执行部分、学生事务中心建设、党群活动室建设及教师发展中心的零星项目。

2、服务期限：根据各零星工程的实际情况由甲方确定。

3、质量要求：合格。工程施工质量不能通过竣工验收达到合格的，由乙方返工整改达到合格，同时返工整改时间列入总工期考核。

4、服务地址：东阳市内，甲方指定的地点。

5、质保期及质保金：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以单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质保金根据实际情况提供银行或保险公司不可撤销保函）。

二、合同金额

零星项目金额总计不超过 600 万元，结算款=单个项目审计后的总价*75.4%。

包含本项目所需的人工、材料费、交通、通讯、办公设备、设备仪器、管理费、安全措施费、招标代理费、税收、其他政策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一切与本项目实施的相关费用及税金。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合同价不作调整。

三、知识产权及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的1%（无息），乙方按要求交纳至甲方指定账户，支付方式为保函或汇款(保函可以在“政采云”平台线上申请或通过银行办理)，履约保证金在项目完成验收合格之日起30日内退还。

2、签订合同后，如乙方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五、转包或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分包按照浙财采监[2022]3号文件执行。

六、服务款支付

单个项目竣工并经第三方结算审计完成且通过验收合格提供相关资料后付清。

七、结算方式

1、单个项目竣工验收后结算工程款，结算款=单个项目审计后的总价*75.4%；

2、各标项根据实际发生工程量进行结算。

八、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九、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解除合同。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电话后，在24小时内赶到现场，48小时内完成维修，并需业主和甲方管理人员确认。

4、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质量不符合相关规定，甲方可解除合同，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有关事项说明

1、本工程主要材料（如钢筋、商品混泥土等）应必须有合格证，并应符合施工和验收规范要求。

2、应按国家、行业现行规范进行施工。

3、施工过程应做好相关资料记录。

4、必须按相关规定接受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监理单位的监督和检查，并提供相关资料。

5、乙方必须按规定办理相关保险。

6、乙方在施工期间发生人身安全和交通安全等大小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7、乙方需配合甲方在标项范围内进行日常巡查，如发现问题以书面形式及时上报甲方，并做好相关现场资料的采集。

8、甲方管辖范围内非本标项内的施工项目应服从甲方安排，按照本项目相关规定施工，结算办法亦按本项目规定执行。

9、若因自身原因给周边其他施工单位造成损失的，其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10、乙方应做好现场施工噪音、环境卫生、材料堆放、安全警示等工作，并负责施工期间与环保、交通城管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工作，做好现场秩序的维护，如因乙方原因受到处罚、赔款、纠纷或因此而引起甲方经济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11、乙方不服从甲方施工管理、施工管理不规范、安全质量达不到要求、不能在规定工期内完成等情形；甲方有权暂停或取消其施工资格。

12、项目完成后，并在质保期内发现有质量问题的，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响应时间内进行修复。

13、单个施工项目可单独签订具体施工合同。

14、对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包括经批准更换的人员），乙方应将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员信息录入建筑监管诚信平台。项目竣工验收后进行核销。

15、项目班子成员必须录入实名制管理平台，并每月考核：要求项目经理到岗率每月22天以上，技术负责人、安全员等主要管理人员到岗率按当月实施施工天计核。每月考勤不符合要求的，每人每缺勤一天罚款2000元，罚款金额在工程款中扣除，当月累计超过3次以上的，同时报送建设主管部门处理。不按投标项目班子到位的、班子成员月到岗率达不到要求的，或因施工方责任导致工期延长十天以上的，由甲方报行业主管部门核定后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予以通报。

16、除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员等无特殊情况不允许更换外，其余工程负责人如达不到甲方要求的，须无条件更换，如乙方自行需更换人员的，必须经甲方核准。

17、乙方遇特殊情况确需要更换项目经理或其项目部主要管理人员（指技术负责人、安全员等）的，按市政府和行业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18、乙方应按投标文件的承诺组建工程项目管理班子，参照《金华市建筑施工现场主要管理人员考勤预警管理办法》执行。

19、工程现场扬尘污染防治管理按《东阳市建设工程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东政发【2015】45号）文件执行。

十二、验收

工程质量应该按国家规定由甲方组织施工验收，并达到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如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可要求乙方返工，直至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并由乙方承担返工的一切费用。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采购办、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

（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

（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鉴证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0579-86633677

签约时间：2025年 6月 7日

签约地点：东阳市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三全育人”教育基地建设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承包人（全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三全育人”教育基地建设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三全育人”教育基地建设

2. 工程地点：浙江广厦大学木雕小镇校区

3. 资金来源：自筹

4. 工程内容：

木雕小镇校区校图书馆一层“三全育人”教育基地（校史馆）装修工程，建筑面积约为960平米，包含精装修、安装水电及智能化工程等。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施工图纸及预算书范围内施工专业承包，标段划分为一个标段。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0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验收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1240756 元；合同价为预算审核价，未按中标下浮率下浮。

其中：

暂定价金额：人民币：¥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陶先群　身份证号：45033219860625242X

岗位证书号：粤2442021202122016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本合同专用条款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9. 预算审核报告

10. 询价记录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八、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_____签订。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提交履约担保，_发承包双方签字并盖章后_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主管部门 壹 份，代理机构 壹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SFUL2A5X
地　址：_____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2层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48
电　话：_____	电　话：0755-88606059
传　真：_____	传　真：0755-88601776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公司名称：深圳鸿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工程款必须汇入合同指定帐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工程名称	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三全育人”教育基地建设	开工日期	2025 年 09 月 22 日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 年 11 月 06 日
合同造价（元）		施工决算（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建筑装饰工程：轻钢龙骨阻燃板基层石膏板面层隔墙 1500 ㎡；铝拉网吊顶 900 ㎡；顶面腻子黑色乳胶漆 1300 ㎡；墙面腻子白色乳胶漆 1600 ㎡；墙面贴波音软片 160 ㎡；

电气工程：成套电箱 2 台；三线轨道射灯 170 盏，15 公分白色铝方通灯 180 盏；新国标插座 32 只；低压灯带 50 米；

智能化工程：22U，42U机柜各1台；400万红外防暴半球网络摄像机9台；无线AP 4台；监控管理工作站1套；核心交换机1台；24口POE交换机1台；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对 工 程 的 质 量 评 价

竣工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参 加 竣 工 验 收 单 位 意 见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5）塘尾旧村农贸市场立面提升改造工程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光明分公司）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组织的塘尾旧村农贸市场立面提升改造工程项目中，经采购单位确认，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中标（成交）金额（元）	备注
GMZX20231109116	塘尾旧村农贸市场立面提升改造工程	¥532,867.84	¥515,029.77	/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联系人：胡工，联系电话：0755-23195616

中标（成交）供应商联系人：张全，联系电话：18033081943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11月27日

备注：供应商可以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订单融资，具体指引请登录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查询。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2023] 城建办-工务组-第004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塘尾旧村农贸市场立面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旧村塘祠路农贸市场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陶先群 资格等级：贰级 证书号码：粤 244202120212201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塘尾旧村农贸市场立面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内容：负责本项目街道立面、遮阳棚进行提升改造，遮阳棚统一采用 PC 雨棚带骨架样式，墙面立面采用油漆粉刷。

结构形式：/

层／幢：30 栋建筑物其中包括两栋历史建筑（历史建筑不做改造）

建筑面积：/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负责本项目街道立面、遮阳棚进行提升改造，遮阳棚统一采用 PC 雨棚带骨架样式，墙面立面采用油漆粉刷。

（1）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土石方工程	□土方：_____ m^3	□门窗工程	□门窗面积：_____ m^2

	□石方：_____ m^3 □运距：_____ km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边坡长度：_____ m □边坡高度：_____ m □基坑周长：_____ m □基坑深度：_____ m	□建筑智能工程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_____mm/____根 设计桩长：_____ m □其他基础形式：	□通风空调工程	□使用面积：_____m^2 □冷负荷：_____RT（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景观绿化工程	□面积：_____ m^2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装修面积：_____ m^2 □幕墙：_____ m^2	□电梯工程	□升降电梯：____ 部 □自动扶梯：_____部
□屋面与防水工程	□屋面构造层面积：_____ m^2 □防水层面积：_____m^2	□消防工程	□消防水系统 □消防电系统
□给排水工程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户 □管长：_____ m
□电气工程	□强电系统 □弱电系统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其他：
□建筑节能	□屋面节能工程 □外墙节能工程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七通一平工程	□ 面积：_____万 m^2	□海绵城市工程	□面积：_____ 万 m^2
□挡墙护坡工程	□厚×高：____ m×____m 总长：_____m	□燃气工程	□最大管径：DN _____mm 总长：_____ m
□软基处理工程	□ 面积：_____万 m^2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矩形断面 总宽×高： m×__m 舱数：_____舱 总长：_____m □其他断面形式：
□道路工程	□沥青混凝土路面 □水泥混凝土路面 □宽:_____m 总长:_____m	□路灯工程	□ _____座
□桥梁工程	□最大单跨跨度:_____m 桥宽：_____m 总长：_____m	□交通设施工程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隧道工程	□洞宽×高：___ m×___m 总长：_____m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_____m

□给水管道工程	□最大管径：DN_____mm 总长：_____m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_____m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 最大管径：d_____mm 总长：_____m □污水管： 最大管径：d_____mm 总长：_____m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填埋处理规模：_____t/d □焚烧处理规模：_____t/d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钢筋混凝土　□砌体 □宽×高：____ m×____m 总长：_____m	□园林绿化工程	□面积：_____m^2
□水处理工程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t/ d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3/h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_____km □车站：_____ 座 □车辆段：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_万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m^3		

(3) 其他工程

/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28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2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 个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

工程创优目标：/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伍拾壹万伍仟零贰拾玖元柒角柒分（¥515029.77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万壹仟元柒角捌分（¥11000.78 元）；

(2) ≤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6)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元）；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1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公章）	承包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83730858
传　　真：	传　　真：0755-88601776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凤凰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50100008600002548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518040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5:

项目经理委托书

致：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兹委托我公司 陶先群 （身份证号： 45033219860625242X ）为 塘尾旧村农贸市场立面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承担工程项目经理的法定责任，代表本公司全权负责该工程承包合同履行过程中涉及到本公司权利和义务的一切工作。

承包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塘尾旧村农贸市场立面提升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14 年 1 月 7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塘尾旧村农贸市场立面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凤凰街道 塘尾旧村塘祠路农贸市场	建筑面积	约4000m2	工程造价 （万元）	51.502977
结构类型	外墙装饰装修 /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 可证号	/	监理许 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4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 月 2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东中建国际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E1-914/2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屋面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电梯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高明亮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	
2	徐勇	广东中建国际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3	鲁爽	深圳市大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	
4	陶先群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5	黄兴朝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项目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 月 2 日	2024 年 1 月 2 日	2024 年 1 月 2 日	2024 年 1 月 2 日	年 月 日

4、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1）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与商务标、技术标书中提供的人员保持一致）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陶先群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二级	粤2442021202122016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黎洪谷	高级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A 证、职称证	高级	粤建安A(2016)0005334、粤高职证字第1300101084968 号	建筑装饰施工
质量负责人	方伟	工程师	质量员岗位证	中级	04423107000040000011	装饰装修
质量员	张全	助理工程师	质量员岗位证	初级	04424107000210000014	装饰装修
安全负责人	陈刚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中级	粤建安C3(2014)0011256	C3 综合类
安全员	杨钰婷	技术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员级	粤建安C3(2023)0003957	C3 综合类
劳资专管员	陈丽佳	助理工程师	劳务员岗位证	初级	04424113000210000002	建筑工程
施工负责人	蔡绵汶	高级工程师	施工员岗位证	高级	04424103000210000002	土建
施工员	曾祥兵	工程师	施工员岗位证	中级	04417102944170000984	装饰装修
材料员	曾彩萍	助理工程师	材料员岗位证	初级	04417111944170020951	建筑工程
资料员	黄美龄	助理工程师	资料员岗位证	初级	04425114000210000044	建筑工程
机械员	杨雷	技术员	机械员岗位证	员级	04422112000010000224	建筑工程
造价工程师	黄兴朝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造]11194400018355	土木建筑
深化设计师	艾松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GX12021042629	建筑艺术与装饰
电气工程师	孙振章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1300102207760 号	电气工程
给排水工程师	张雪亮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2403003197685	给排水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承诺《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中的项目管理人员均是实际可以在现场参与现场管理的人员（承诺书格式自拟）

投标人承诺书

致：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深圳市坪山区中医院）、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承诺《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中的项目管理人员均是实际可以在现场参与现场管理的人员。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4 月 07 日

（2）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陶先群	性别	女	年龄	39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33219860625242X	手机号码	18033081943
参加工作时间	2015 年 7 月 2 日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8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21202122016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东莞市沙田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东莞市沙田镇横流社区卫生服务站修缮工程	合同金额 320.84 万元	2024.10.16 2025.01.24	已完	合格
深圳市宝安区妇幼保健院	宝安区妇幼保健院口腔科平台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合同金额 78.50 万元	2023.02.28 2023.06.02	已完	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	合同金额 146.39 万元	2023.06.06 2023.11.17	已完	合格
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三全育人”教育基地建设	合同金额 124.07 万元	2025.09.22 2025.11.06	已完	合格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塘尾旧村农贸市场立面提升改造工程	合同金额 51.50 万元	2023.12.04 2024.01.04	已完	合格

①东莞市沙田镇横流社区卫生服务站修缮工程

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 20240930-10:13:17

中标(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441900030-2024-00467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东莞市沙田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于2024年09月24日就东莞市沙田镇横流社区卫生服务站修缮工程（项目编号：441900030-2024-00467） 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通知贵方中标，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采购包号	合同包1
中标采购包名称	东莞市沙田镇横流社区卫生服务站修缮工程
中标(成交)供应商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供应商联系方式	覃晓芳，联系方式：13686252927
中标(成交)金额： 3,208,461.39元 （叁佰贰拾万零捌仟肆佰陆拾壹元叁角玖分）	

采购项目联系人：伍锡湛
联系人电话：13640842249

东莞市沙田镇招投标服务所
2024年09月26日

东莞市沙田镇横流社区卫生服务站修缮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东莞市沙田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乙方：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元)：3208461.39

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叁佰贰拾万捌仟肆佰陆拾壹元叁角玖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东莞市沙田镇横流社区卫生服务站修缮工程

1.2 工程地点：东莞市沙田镇横流大街 16 号

1.3 承包范围：包工、包料、包机械设备、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或以上）、包资料移交（归档）、各项税费。

1.4 工期：自收到甲方进场施工通知书之日起计，100 个日历天内完工。

1.5 质保期：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正常使用条件下，建设工程的最低保修期限为：

1.5.1 基础设施工程、房屋建筑的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

1.5.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1.5.3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1.5.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为 2 年。

1.5.5 建设工程的质量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6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人民币叁佰贰拾万捌仟肆佰陆拾壹元叁角玖分(¥3208461.39)，详见附件 3：《工程预算书》。

合同总价应包含但不限于货物及所需附件的安全文明施工费、余泥渣土场外运输排放费、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安装调试费、人工费、保险费、各种税费、验收费、售后服务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2. 甲方工作

11.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11.2 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在进行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继续履行。

12. 廉洁条款

12.1 禁止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向甲方工作人员进行商业贿赂（包括但不限于请吃、请玩、各种形式的送礼、给予甲方工作人员任何馈赠等方式）。

12.2 甲方人员未经甲方书面授权，不得向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借钱、借物或调货，如有发生，视为个人行为，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2.3 乙方违反廉洁条款，甲方有权单方解除与乙方所有合作项目。

13. 不可抗力

13.1 甲乙双方的任何因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书面通知不能部分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取得对方同意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具体实际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除承担违约责任。

13.2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10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4. 其它约定

14.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开始生效，甲乙双方不得单方面变更和解除合约。在合同有效期内，合同的变更需征得双方的同意并以书面的形式确认变更的内容，经双方签字盖章的合同变更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所有招投标文件（含竞价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2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4.3 合同正本的份数（4），其中甲方（3）份，乙方（1）份。

甲方(盖章)：东莞市沙田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甲方代表：

甲方联人：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10月10日

乙方（盖章）：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乙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10月10日

公司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工程款必须汇入合同指定帐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附件 1

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

致：东莞市沙田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本人陶先群，居民身份证号：450332198606252 42X（项目负责人建造师证书注册编号：粤 2442021202122016）受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委派，拟在东莞市沙田镇横流社区卫生服务站修缮工程担任项目负责人一职。为加强本项目管理，保证我公司履行与采购人签订的工程定点采购合同，圆满完成本工程，我愿就此做出以下承诺：

- 本人作为我公司选派的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保证自即日起至项目竣工并通过验收之日止，自始至终全过程常驻工地现场，代表我公司全面负责本工程现场组织，指挥，管理，协调等工作。并承诺在本项目完成后的合同责任保修期内，根据项目实际保修工作需要也能随时到场负责指挥，安排应做的保修工作。

- 本人承诺在工程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成期间只担任此工程的项目经理，不参加其他任何工程的报名和任何工作，不在其他任何工程担任职务，如有则由采购人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严重影响本工程的，采购人有权提出更换项目负责人。

- 除非征得采购人的书面批准，否则如果违背以上承诺，不能常驻施工现场，本人自愿接受采购人给予本人的批评和处罚，并同意采购人就此作为我个人的不良纪录进一步上报有关部门处理。

乙方（盖章）：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陶先群

2024年10月10日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东莞市沙田镇横流社区卫生服务站修缮工程	**开工日期**	2024年10月10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沙田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竣工日期**	2025年1月15日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政预算审定造价（元）**	3579054.16
		合同造价（元）	3208461.39
验收范围	本工程施工内容包含土建工程、安装工程、室外工程等。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验收结论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1月15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验收人： 日期：2025.1.15	（公章） 验收人： 日期：2025.1.15	（公章） 验收人： 日期：2025.1.15	（公章） 验收人： 日期：2025.1.15

②宝安区妇幼保健院口腔科平台改造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XX20230106003

标段名称：宝安区妇幼保健院口腔科平台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妇幼保健院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78.509986 万元

中标工期：30 天

本工程于 2023-01-09 在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 2023-02-15

防伪码：417836639467984503512302151048329 88

深圳市建设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宝安区妇幼保健院口腔科平台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妇幼保健院

承包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妇幼保健院

承包人(全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宝安区妇幼保健院口腔科平台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妇幼保健院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为宝安区妇幼保健院口腔科平台改造工程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网架□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幕墙：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部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户数户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宽：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长：宽：高：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米 □污水管：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宽：
排水箱涵工程	□长： m 宽：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包括但不限宝安区妇幼保健院口腔科平台改造工程，钢结构、水电、暖通等等。

详见本项目施工图及预算造价审定书。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 年 2 月 7 日 （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2023 年 4 月 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5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含税）（大写）：柒拾捌万伍仟零玖拾玖元捌角陆分

（小写）：785099.86 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19379.9 元 。

项目单价：详见本工程预算审定书■合同中的单价以招标控制价中项目的综合单价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除《专用条款》或者《补充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

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如有）；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如有）；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 7月 16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如需则送宝安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十一、通知与送达

本合同中发、承包人填写的名称、地址、电话为双方日后相关文件及司法文书的有效送达地址。以特快专递（付清邮资）发出的通知，在寄出（以邮戳为凭）后的第 3 日为有效送达。如以快递方式寄出，如一方拒绝签收，视为送达。如合同履行中，一方的名称、地址、电话等发生变更的，应及时告知对方，并将变更后的信息书面通知对方，便于相关文件及司法文书顺利送达。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地　　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公司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工程款必须汇入合同指定账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2023年 2月 20日	2023 年 2月 20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妇幼保健院	工程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妇幼保健院内
工程名称	宝安区妇幼保健院口腔科平台改造工程	项目规模	装修面积约 192 ㎡
设计单位	湖北佳境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 年 2 月 28 日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 年 6月 2 日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价	¥785099.86 元
竣工验收内容	钢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分部，混凝土地面、地板胶分项工程。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的事项施工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要求，工程资料齐全，经组织验收，检验合格。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物业单位：	建设单位：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2023 年 6月 5日	2023 年 6月 5日	2023 年 6月 5日	2023 年 6月 5日	2023 年 6月 5日

③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

项目编号：YCDL20230081401

招标人：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定标方法：抽签法

定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11 日

中标单位：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463977.94 元

（大写）：壹佰肆拾陆萬叁仟玖佰柒拾柒元玖角肆分

工期：90 日历天

项目经理：陶先群

证书编号：粤 2442021202122016

请贵单位持本通知书在 30 天内按招标文件要求与招标人洽商签订本项目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深圳市亿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 年 05 月 16 日

SFI-2018-0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总价）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承 包 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工程规模、特征及内容：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对大楼19层、22层部分空间进行改造。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拆除工程、砌筑工程、楼地面工程、天花吊顶、门窗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防水工程、一般水电安装工程等。（具体详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对大楼19层、22层部分空间进行改造。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拆除工程、砌筑工程、楼地面工程、天花吊顶、门窗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防水工程、一般水电安装工程等。（具体详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5月26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8月3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70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包干范围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陆万叁仟玖佰柒拾柒元玖角肆分（¥1,463,977.94 元）；

2. 固定总价合同价格包干范围和包干方式：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拆除工程、砌筑工程、楼地面工程、天花吊顶、门窗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防水工程、一般水电安装工程等。

（1）☑施工图（包括图纸与相关标准和规范）；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一般可适用于未编制施工图、按实物量施工的工程）；

（3）☑预算书（一般可适用于未编制施工图的零星、简易工程）；

（4）☑其他：本工程最终结算造价，在±5%之内，合同价不做调整。

3. 合同价格包干风险范围以外的内容：

/。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陶先群。

七、合同文件构成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4）合同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

（5）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6）合同通用条款；

（7）技术标准和要求；

（8）图纸；

（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0）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另签订与上述招投标实质性背离的协议，并且，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海安中心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后 生效。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合同正本 贰 份，发包人执 壹 份、承包人执 壹 份；合同副本 陆 份，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FUL2A5X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公司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25 4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工程款必须汇入合同指定帐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GD3015□□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项目

验　收　日　期：2023 年 11 月 17 日

建设单位（公章）：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建筑面积	675 平方米（平面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463,977.94 元
结构类型	/	层　数	地上：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6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17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资质证号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深圳市锐舍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
总包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355835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
承建单位（装修）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宝城监理有限公司		E244802624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㈠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人员组成验收组。

成员	宋以达 桂许红 李[illegible] 张航 陈重志 [illegible] [illegible] 李少雅 赵[illegible] 阎先群

㈡ 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检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建设材料、资料等。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完成合同约定建设内容，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满足使用需求。	观感质量优，同意通过验收。
主体结构工程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通过验收		
建筑屋面工程	/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通过验收		
建筑电气工程	通过验收		
智能建筑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		
电梯工程	/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宋文达	深圳海事局			宋文达
桂许红	深圳海事局			桂许红
引航	深圳海事局			引航
梁柯	锐合设计	设计师		梁柯
[illegible]	[illegible]			
梁重志	深圳市宝城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梁重志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鸿致建设			[illegible]
李少雅	宝城监理	总监		李少雅
赵书平	深圳海事局			赵书平
陶先群	鸿致建设	项目经理		陶先群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项目”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经现场查看，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优秀”。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7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7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7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7日

④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三全育人”教育基地建设

编号：2025-GK-015

中 标 通 知 书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浙江广厦大学木雕小镇校区深化提升工程采购项目（标项一）招标文件的程序，东阳耀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09时00分在东阳市总部中心（艺海北路388号）B幢西区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东阳分中心11楼开、评标，经评标专家综合评审，并报有关部门审核后，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项目编号	DYYHCG2025-GK-015		
标项名称	浙江广厦大学木雕小镇校区学生事务中心、校史馆建设项目		
采购单位	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招标方式	竞争性磋商		
中标价	中标折扣：75.4%。		
服务工期	根据各零星工程的实际情况由采购人确定。		
中标单位联系人	方伟	电话号码	13758512752
采购单位： 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盖章）		代理机构： 东阳耀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注：1.请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期限内与用户签订合同，逾期无故不签订合同的责任方，我方将报请相关部门依法予以处理；

2.此表一式肆份，采购单位壹份、中标单位壹份、财政局采购办壹份、代理机构壹份。

日期：2025年3月20日

工程名称变更说明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贵公司已成功中标我校木雕小镇校区深化提升工程采购项目。根据招标文件，项目建设内容包含校史馆建设基础执行部分。现经学校研究决定，将该部分工程名称统一确定为：**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三全育人”教育基地建设。**

原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涉及“校史馆建设基础执行部分”的表述，均以此为准，不再另行变更。此次调整仅涉及工程名称，不改变原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工程范围、内容及其他相关条款。

特此说明。

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2025 年 10 月 17 日

东阳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浙江广厦大学木雕小镇校区深化提升工程采购项目（标项一）

项目编号：DYYHCG2025-GK-015

甲　　方：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乙　　方：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4 月 7 日

项目名称：浙江广厦大学木雕小镇校区深化提升工程采购项目（标项一）

项目编号：DYYHCG2025-GK-015　　合同号：

甲　　方：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乙　　方：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鉴 证 方：东阳耀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5 年 3 月 18 日东阳耀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浙江广厦大学木雕小镇校区深化提升工程采购项目（标项一）竞争性磋商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标项	采购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备注
1	浙江广厦大学木雕小镇校区学生事务中心、校史馆建设项目	600	零星项目金额总计不超过 600 万元

1、项目内容：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校史馆建设基础执行部分、学生事务中心建设、党群活动室建设及教师发展中心的零星项目。

2、服务期限：根据各零星工程的实际情况由甲方确定。

3、质量要求：合格。工程施工质量不能通过竣工验收达到合格的，由乙方返工整改达到合格，同时返工整改时间列入总工期考核。

4、服务地址：东阳市内，甲方指定的地点。

5、质保期及质保金：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以单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质保金根据实际情况提供银行或保险公司不可撤销保函）。

二、合同金额

零星项目金额总计不超过 600 万元，结算款=单个项目审计后的总价*75.4%。

包含本项目所需的人工、材料费、交通、通讯、办公设备、设备仪器、管理费、安全措施费、招标代理费、税收、其他政策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一切与本项目实施的相关费用及税金。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合同价不作调整。

三、知识产权及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的1%（无息），乙方按要求交纳至甲方指定账户，支付方式为保函或汇款(保函可以在“政采云”平台线上申请或通过银行办理)，履约保证金在项目完成验收合格之日起30日内退还。

2、签订合同后，如乙方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五、转包或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分包按照浙财采监[2022]3号文件执行。

六、服务款支付

单个项目竣工并经第三方结算审计完成且通过验收合格提供相关资料后付清。

七、结算方式

1、单个项目竣工验收后结算工程款，结算款=单个项目审计后的总价*75.4%；

2、各标项根据实际发生工程量进行结算。

八、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九、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解除合同。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电话后，在24小时内赶到现场，48小时内完成维修，并需业主和甲方管理人员确认。

4、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质量不符合相关规定，甲方可解除合同，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有关事项说明

1、本工程主要材料（如钢筋、商品混泥土等）应必须有合格证，并应符合施工和验收规范要求。

2、应按国家、行业现行规范进行施工。

3、施工过程应做好相关资料记录。

4、必须按相关规定接受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监理单位的监督和检查，并提供相关资料。

5、乙方必须按规定办理相关保险。

6、乙方在施工期间发生人身安全和交通安全等大小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7、乙方需配合甲方在标项范围内进行日常巡查，如发现问题以书面形式及时上报甲方，并做好相关现场资料的采集。

8、甲方管辖范围内非本标项内的施工项目应服从甲方安排，按照本项目相关规定施工，结算办法亦按本项目规定执行。

9、若因自身原因给周边其他施工单位造成损失的，其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10、乙方应做好现场施工噪音、环境卫生、材料堆放、安全警示等工作，并负责施工期间与环保、交通城管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工作，做好现场秩序的维护，如因乙方原因受到处罚、赔款、纠纷或因此而引起甲方经济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11、乙方不服从甲方施工管理、施工管理不规范、安全质量达不到要求、不能在规定工期内完成等情形；甲方有权暂停或取消其施工资格。

12、项目完成后，并在质保期内发现有质量问题的，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响应时间内进行修复。

13、单个施工项目可单独签订具体施工合同。

14、对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包括经批准更换的人员），乙方应将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员信息录入建筑监管诚信平台。项目竣工验收后进行核销。

15、项目班子成员必须录入实名制管理平台，并每月考核：要求项目经理到岗率每月22天以上，技术负责人、安全员等主要管理人员到岗率按当月实施施工天计核。每月考勤不符合要求的，每人每缺勤一天罚款2000元，罚款金额在工程款中扣除，当月累计超过3次以上的，同时报送建设主管部门处理。不按投标项目班子到位的、班子成员月到岗率达不到要求的，或因施工方责任导致工期延长十天以上的，由甲方报行业主管部门核定后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予以通报。

16、除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员等无特殊情况不允许更换外，其余工程负责人如达不到甲方要求的，须无条件更换，如乙方自行需更换人员的，必须经甲方核准。

17、乙方遇特殊情况确需要更换项目经理或其项目部主要管理人员（指技术负责人、安全员等）的，按市政府和行业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18、乙方应按投标文件的承诺组建工程项目管理班子，参照《金华市建筑施工现场主要管理人员考勤预警管理办法》执行。

19、工程现场扬尘污染防治管理按《东阳市建设工程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东政发【2015】45号）文件执行。

十二、验收

工程质量应该按国家规定由甲方组织施工验收，并达到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如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可要求乙方返工，直至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并由乙方承担返工的一切费用。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采购办、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

（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

（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鉴证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0579-86633677

签约时间：2025年 6月 7日

签约地点：东阳市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三全育人”教育基地建设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

承包人（全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三全育人”教育基地建设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三全育人”教育基地建设

2. 工程地点：浙江广厦大学木雕小镇校区

3. 资金来源：自筹

4. 工程内容：

木雕小镇校区校图书馆一层“三全育人”教育基地（校史馆）装修工程，建筑面积约为960平米，包含精装修、安装水电及智能化工程等。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施工图纸及预算书范围内施工专业承包，标段划分为一个标段。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0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验收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1240756 元；合同价为预算审核价，未按中标下浮率下浮。

其中：

暂定价金额：人民币：¥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陶先群　身份证号：45033219860625242X

岗位证书号：粤2442021202122016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本合同专用条款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9. 预算审核报告

10. 询价记录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八、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_____签订。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约定提交履约担保，_发承包双方签字并盖章后_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主管部门 壹 份，代理机构 壹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SFUL2A5X
地　址：_____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2层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48
电　话：_____	电　话：0755-88606059
传　真：_____	传　真：0755-88601776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公司名称：深圳鸿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工程款必须汇入合同指定帐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工程名称	浙江广厦建设职业技术大学“三全育人”教育基地建设	开工日期	2025 年 09 月 22 日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5 年 11 月 06 日
合同造价（元）		施工决算（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建筑装饰工程：轻钢龙骨阻燃板基层石膏板面层隔墙 1500 ㎡；铝拉网吊顶 900 ㎡；顶面腻子黑色乳胶漆 1300 ㎡；墙面腻子白色乳胶漆 1600 ㎡；墙面贴波音软片 160 ㎡；

电气工程：成套电箱 2 台；三线轨道射灯 170 盏，15 公分白色铝方通灯 180 盏；新国标插座 32 只；低压灯带 50 米；

智能化工程：22U，42U机柜各1台；400万红外防暴半球网络摄像机9台；无线AP 4台；监控管理工作站1套；核心交换机1台；24口POE交换机1台；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对 工 程 的 质 量 评 价

竣工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参 加 竣 工 验 收 单 位 意 见

建设单位	签名：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　（盖章）

⑤塘尾旧村农贸市场立面提升改造工程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光明分公司）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组织的塘尾旧村农贸市场立面提升改造工程项目中，经采购单位确认，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中标（成交）金额（元）	备注
GMZX20231109116	塘尾旧村农贸市场立面提升改造工程	¥532,867.84	¥515,029.77	/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联系人：胡工，联系电话：0755-23195616

中标（成交）供应商联系人：张全，联系电话：18033081943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11月27日

备注：供应商可以凭借中标（成交）通知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订单融资，具体指引请登录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查询。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2023] 城建办-工务组-第004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塘尾旧村农贸市场立面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旧村塘祠路农贸市场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陶先群 资格等级：贰级 证书号码：粤 244202120212201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塘尾旧村农贸市场立面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内容：负责本项目街道立面、遮阳棚进行提升改造，遮阳棚统一采用 PC 雨棚带骨架样式，墙面立面采用油漆粉刷。

结构形式：/

层／幢：30 栋建筑物其中包括两栋历史建筑（历史建筑不做改造）

建筑面积：/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负责本项目街道立面、遮阳棚进行提升改造，遮阳棚统一采用 PC 雨棚带骨架样式，墙面立面采用油漆粉刷。

（1）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土石方工程	□土方：_____ m^3	□门窗工程	□门窗面积：_____ m^2

	□石方：_____ m^3 □运距：_____ km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边坡长度：_____ m □边坡高度：_____ m □基坑周长：_____ m □基坑深度：_____ m	□建筑智能工程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_____mm/____根 设计桩长：_____ m □其他基础形式：	□通风空调工程	□使用面积：_____m^2 □冷负荷：_____RT（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景观绿化工程	□面积：_____ m^2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装修面积：_____ m^2 □幕墙：_____ m^2	□电梯工程	□升降电梯：____ 部 □自动扶梯：_____部
□屋面与防水工程	□屋面构造层面积：_____ m^2 □防水层面积：_____m^2	□消防工程	□消防水系统 □消防电系统
□给排水工程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户 □管长：_____ m
□电气工程	□强电系统 □弱电系统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其他：
□建筑节能	□屋面节能工程 □外墙节能工程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七通一平工程	□ 面积：_____万 m^2	□海绵城市工程	□面积：_____ 万 m^2
□挡墙护坡工程	□厚×高：____ m×____m 总长：_____m	□燃气工程	□最大管径：DN _____mm 总长：_____ m
□软基处理工程	□ 面积：_____万 m^2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矩形断面 总宽×高： m×__m 舱数：_____舱 总长：_____m □其他断面形式：
□道路工程	□沥青混凝土路面 □水泥混凝土路面 □宽:_____m 总长:_____m	□路灯工程	□ _____座
□桥梁工程	□最大单跨跨度:_____m 桥宽：_____m 总长：_____m	□交通设施工程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隧道工程	□洞宽×高：___ m×___m 总长：_____m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_____m

□给水管道工程	□最大管径：DN_____mm 总长：_____m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_____m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 最大管径：d_____mm 总长：_____m □污水管： 最大管径：d_____mm 总长：_____m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填埋处理规模：_____t/d □焚烧处理规模：_____t/d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钢筋混凝土　□砌体 □宽×高：____ m×____m 总长：_____m	□园林绿化工程	□面积：_____m^2
□水处理工程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 t/ d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3/h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_____km □车站：_____ 座 □车辆段：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__万 m^3/d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_万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m^3		

(3) 其他工程

/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28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2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0 个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

工程创优目标：/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伍拾壹万伍仟零贰拾玖元柒角柒分（¥515029.77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万壹仟元柒角捌分（¥11000.78 元）；

(2) ≤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6)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元）；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1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公章）	承包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83730858
传　　真：	传　　真：0755-88601776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凤凰支行
账　　号：	账　　号：44250100008600002548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518040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5:

项目经理委托书

致：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兹委托我公司 陶先群 （身份证号： 45033219860625242X ）为 塘尾旧村农贸市场立面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承担工程项目经理的法定责任，代表本公司全权负责该工程承包合同履行过程中涉及到本公司权利和义务的一切工作。

承包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塘尾旧村农贸市场立面提升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14 年 1 月 7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塘尾旧村农贸市场立面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凤凰街道 塘尾旧村塘祠路农贸市场	建筑面积	约4000m2	工程造价 （万元）	51.502977
结构类型	外墙装饰装修 /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 可证号	/	监理许 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4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 月 2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东中建国际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E1-914/2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屋面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电梯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	/	共 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高明亮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	
2	徐勇	广东中建国际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3	鲁爽	深圳市大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	
4	陶先群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5	黄兴朝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项目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 月 2 日	2024 年 1 月 2 日	2024 年 1 月 2 日	2024 年 1 月 2 日	年 月 日

（3）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黎洪谷	性别	男	年龄	58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111196803250059		
手机号码	18033081943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粤高职证字第1300101084968 号
参加工作时间	1992 年 12 月 1 日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2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邓州市张村支行装饰装修	合同金额91.68 万元	2025.09.16 2025.09.30	已完	合格

邓州市张村支行装饰装修

农银采购合同范本 2023-属地 2 号

邓州市张村支行网点装修类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A16H660A25075000

甲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地址：南阳市伏牛路 18 号

联系人：张晓阳

电话：037768011765

邮编：473000

乙方：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

联系人：陈丽佳

联系方式：15979526763

邮编：51804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同双方就甲方向乙方购买 网点装修服务事宜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定义

（一）“合同”指本合同及其附件。

（二）“合同款项”包括乙方实施本项目过程中所发生的服务费、设计费、材料费、工时费、交通费、通讯费、增值税等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等采购本项目及全部相关服务、保障合同履行的一切费用的总和。其中，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网点装修服务等确保甲方本合同采购目的充分有效达成所必需的一切服务。

（三）除有特别说明外，“天”、“日”指日历日。

二、合同的组成

以下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如果不同文件的条款之间有冲突，文件之间的优先效力顺序如下：

（一）本合同正文及其附件（如附件条款与合同正文发生冲突，则以本合同正文的约定为准）；

（二）中标/成交通知书（含乙方承诺函等）；

（三）乙方提供的投标/采购响应文件（项目编号：A16H660A25075000），采购编号：A16H660A25075000）（含澄清文件、最终报价及承诺等）；

（四）甲方发出的招标/采购文件（项目编号：A16H660A25075000，采购编号：A16H660A25075000）（含采购补充文件等）；

（五）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六）工程报价单和预算书；

（七）答疑会议纪要。

三、合同标的与价格

（一）标的物名称：网点装饰装修 。

（二）合同总价款（含税）：人民币（大写）玖拾壹万陆仟捌佰零壹元壹角捌分（¥916801.18元），其中增值税税款为¥ 75699. 18 元。为避免疑义，实际支付价款受限于本合同其它条款的约定（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第五条）。

（三）标的物配置及价格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装修项目名称	主要服务内容	数量及单位	单价（不含税）	增值税税率（%）	单价（含税）	金额（含税）小计
1	邓州市张村支行网点装修	网点装饰装修	1	841102.00	9	916801.18	916801.18
合计							

详细报价见附件 1《明细报价表》。

（四）合同履行期内，如遇国家调整增值税率，双方以不含税价格为准，按照新的增值税率调整含税价格。

四、服务内容及要求

服务内容及要求详见附件 2。

（一）网点装修项目概况

1.网点装修项目名称：邓州市张村支行装饰装修 。

2.网点装修项目地点：邓州市张村镇。

3.网点装修项目内容：网点装饰装修。

4.网点装修项目造价：¥916801.18（人民币玖拾壹万陆仟捌佰零壹元壹角捌分）。

5.网点装修项目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6.保修期及质保金：保修期为 24 个月，质保金为工程总造价的 3 %。

7.网点装修项目用材：主材一览表（见附件 3）所列材料，未标明的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二）网点装修项目工期

1.开竣工日期：自 2025 年 8 月 16 日开工，到 2025 年 11 月 15 日竣工。

2.总日历工期：60 天。

（三）施工准备

1.乙方负责办理施工中所需的一切手续。

2.甲方负责解决施工场所用水、用电、并提供临时办公、材料存放等场地、协调同有关单位的关系。甲方指派：杨洪涛为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5137717175，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3.乙方组织施工人员熟悉总体施工情况、安排进度、人员调配、做好施工准备。乙方指派：吕婷婷为项目经理，联系电话：075588606059，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4.施工的技术资料，由甲方提供。施工前，双方进行设计洽商、签名认可。

（四）工程质量及验收

1.质量要求：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进行施工，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合格标准；否则甲方有权要求返工，由此引起的各项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验收标准：

（1）按照国家现行有效的施工验收规范进行验收。

（2）室内装修作业应符合室内装修作业现行有效的验收标准。

3.隐蔽工程验收：隐蔽工程由乙方在自检合格后，填写《隐蔽工程验收单》通知甲方驻工地代表进行验收，甲方驻工地代表在接到乙方通知之日起 24 小时内进行检查验收，经验收合格并在验收单上签名认可后，乙方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如果甲方驻工地代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验收，乙方在保证隐蔽工程质量合格的前提下可以进行下一道工序施

（三）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如发生资产重组、并购等情形时，乙方应在知晓相关情形之日起 7 日内通知甲方。如因乙方发生资产重组、并购等情形，导致无法履行或无法完全履行本合同的，甲方有权立即书面通知乙方终止本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十三、合同效力

（一）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 伍 份，乙方 壹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本合同一经签署即表明：双方已经完整、细致地阅读了本合同，对合同所有条款不存在任何疑义和歧义，并对双方有关权利、义务和责任有准确无误地理解。在签署本合同时，甲方已应乙方要求就本合同做了相应的条款说明。双方对本合同的所有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经全部通晓并充分理解。乙方不得以甲方未履行提示和说明义务导致重大误解、显失公平等任何理由对本合同任何条款提出异议。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办理。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明细报价表

2.服务内容与要求

3.主材一览表

4.合同主体款项阶段验收表

甲方（公章）：

授权代理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 年 9 月 15 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 年 9 月 15 日

表G 主体结构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邓州市张村支行原址装修改造采购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2	分项工程数量	6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吕婷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黎洪谷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混凝土结构	模板	3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2	混凝土结构	钢筋	16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3	混凝土结构	混凝土	6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4	混凝土结构	现浇结构	3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5	砌体结构	砖砌体	2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6	砌体结构	配筋砌体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9月30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表G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邓州市张村支行原址装修改造采购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1	分项工程数量	23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吕婷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黎洪谷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抹灰	一般抹灰	2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2	外墙防水	涂膜防水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3	门窗	木门窗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4	门窗	金属门窗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5	门窗	特种门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6	门窗	门窗玻璃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7	吊顶	整体面层吊顶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8	吊顶	板块面层吊顶	4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吕婷婷
2025 年 12月 5日	2025 年 12月 5日	2025 年 12月 5日	2025 年 12月 5 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表G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邓州市张村支行原址装修改造采购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1	分项工程数量	23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吕婷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黎洪谷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9	轻质隔墙	板材隔墙	2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10	轻质隔墙	骨架隔墙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11	轻质隔墙	玻璃隔墙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12	饰面板	石板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13	饰面板	木板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14	饰面板	金属板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15	饰面砖	外墙饰面砖粘贴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16	饰面砖	内墙饰面砖粘贴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12月 5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5年 12月 5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 5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12月 5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表G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邓州市张村支行原址装修改造采购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1	分项工程数量	23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吕婷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黎洪谷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7	涂饰	水性涂料涂饰	6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18	裱糊与软包	裱糊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19	细部	橱柜制作与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20	细部	窗帘盒和窗台板制作与安装	2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21	细部	门窗套制作与安装	2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22	建筑地面	基层铺设	2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23	建筑地面	板块面层铺设	3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吕婷婷
2025年12月5日	2025年12月5日	2025年12月5日	2025年12月5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表G 屋面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4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邓州市张村支行原址装修改造采购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1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吕婷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黎洪谷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防水与密封	卷材防水层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吕婷婷
2025 年 12月 10日	2025 年 12月 10日	2025年12月10日	2025 年12月 10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表G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5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邓州市张村支行原址装修改造采购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3	分项工程数量	5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吕婷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黎洪谷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室内给水系统	给水管道及配件安装	2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2	室内给水系统	试验与调试	2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3	室内排水系统	排水管道及配件安装	2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4	室内排水系统	试验与调试	2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5	卫生器具	卫生器具安装	2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2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2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王大鹏 2025年12月2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吕婷婷 2025年12月2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6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邓州市张村支行原址装修改造采购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4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吕婷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黎洪谷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子分部包含的系统数量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送风系统		4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吕婷婷
2025年12月10日	2025年12月10日	2025年12月10日	2025年12月10日

表G 建筑电气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7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邓州市张村支行原址装修改造采购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3	分项工程数量	17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吕婷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黎洪谷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8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开关、插座、风扇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9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建筑物照明通电试运行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10	自备电源安装工程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11	自备电源安装工程	UPS及EPS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12	自备电源安装工程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13	自备电源安装工程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14	自备电源安装工程	接地装置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1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1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吕婷婷 2025年12月1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吕婷婷 2025年12月1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表G 建筑电气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7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邓州市张村支行原址装修改造采购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3	分项工程数量	17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吕婷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黎洪谷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成套配电柜、控制柜（台、箱）和配电箱（盘）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2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3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导管敷设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4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管内穿线和槽盒内敷线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5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电缆头制作、导线连接和线路绝缘测试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6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普通灯具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7	电气照明安装工程	专用灯具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1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1日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王小辉 2025年12月1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吕婷婷 2025年12月1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表G 建筑电气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7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邓州市张村支行原址装修改造采购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3	分项工程数量	17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吕婷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黎洪谷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5	防雷及接地装置安装工程	接地装置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16	防雷及接地装置安装工程	防雷引下线及接闪器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17	防雷及接地装置安装工程	建筑物等电位联结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吕婷婷
2025 年 12月 1日	2025 年 12月 1日	2025 年 12月 1日	2025 年 12月 1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表G　　智能建筑　　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编号：08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邓州市张村支行原址装修改造采购项目	子分部工程数量	1	分项工程数量	7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吕婷婷	技术(质量)负责人	黎洪谷
分包单位	/	分包单位负责人	/	分包内容	/

序号	子分部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量	施工单位检查结果	监理单位验收结论
1	综合布线系统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2	综合布线系统	线缆敷设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4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插座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5	综合布线系统	软件安装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6	综合布线系统	系统调试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7	综合布线系统	试运行	1	检查结果合格	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齐全有效
安全和功能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观感质量检验结果				合格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12月5日	2025 年12月5日	2025 年12月5日	2025 年12月5日

注：1、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工程完工证明书

由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接的中国农业银行南阳分行邓州市张村支行的网点装修，已按合同约定完成所有事项，且通过验收。该工程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要求组织施工，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未出现质量问题、安全事故，现已施工完成，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签章）：



2016 年 2 月 6 日

（4）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方伟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40823199105080017
手机号码	18033081943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2310700004000011

附：质量员信息表

姓名	张全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2199605130013
手机号码	18033081943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2410700021000014

（5）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陈刚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203198404284338
手机号码	18033081943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4)0011256

（6）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杨钰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982200311126121
手机号码	18033081943		证件号（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3)0003957

（7）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姓名	陈丽佳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203199811034322
手机号码	18033081943		证件号		0442411300021000002

（8）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辅助证明材料

①项目经理陶先群

使用有效期：2026年04月01日-2026年09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陶先群

性　　别：女

出生日期：1986-06-25

注册编号：粤2442021202122016

聘用企业：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12-15至2027-12-15）

陶先群

个人签名：陶先群

签名日期：2026年4月1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4年11月07日

二级建造师



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证书专用章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姓　　名：陶先群

证件号码：45033219860625242X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6年06月

专　　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1年05月23日

管 理 号：20210504405020204402390159 68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2）0009091



姓　　名：陶先群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6年06月25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2年06月10日

有　效　期：2025年03月12日　　**至** 2028年06月09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03 月 1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陶先群

身份证号：45033219860625242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076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 名 陶先群

性 别 女 民 族 瑶

出 生 1986 年 6 月 25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富安大道华南大道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50332198606252 42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4.30-2034.04.30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陶先群 性别 女，一九八六年 六 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二 月至二〇一五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1505002376

二〇一五 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陶先群　　社保电脑号：622799132　　身份证号码：450332198606252 4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98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6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198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198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198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6202.3	13028.56			17843.04	6413.76			1165.92		673.51		840.28	266.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39fcea66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98548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②技术负责人黎洪谷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A（2016）0005334



姓　　名：黎洪谷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68年03月25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技术负责人

初次领证日期：2016年11月07日

有 效 期：2025年09月04日　　至 2028年11月06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09 月 0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高级专业技术

资 格 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300101084968 号

黎洪谷 于二〇一三 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 年 四 月 十八 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审批专用章



姓名 黎洪谷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 年 3 月 2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八路272号桃花园3栋A1001

公民身份号码 36011119680325005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6.25-长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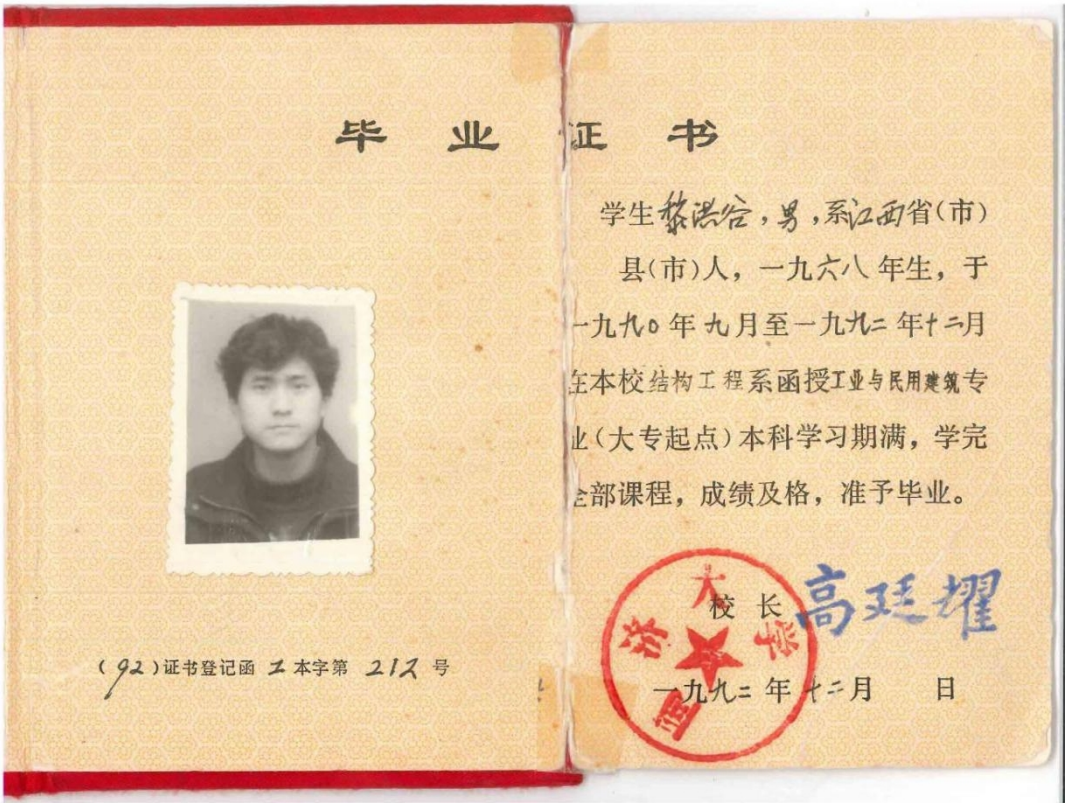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生黎洪谷，男，系江西省（市）县（市）人，一九六八年生，于一九九0年九月至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在本校结构工程系函授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大专起点）本科学习期满，学完全部课程，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校长 高廷耀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 日

（92）证书登记函 工本字第 212 号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黎洪谷　　社保电脑号：6086614　　身份证号码：3601111968032500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98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30198548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98548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98548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98548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98548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198548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98548	5000.0	75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985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6.5	5000	40.0	10.0
2024	02	301985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6.5	5000	40.0	10.0
2024	03	30198548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4	3019854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5	3019854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6	3019854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7	3019854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8	3019854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9	3019854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0	3019854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1	3019854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2	30198548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3019854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3019854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3019854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3019854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3019854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3019854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3019854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3019854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3019854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0	3019854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1	3019854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12	30198548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1	3019854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2	3019854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6	03	30198548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27450.0	13600.0			12396.48	4629.36			1074.14		1222.2		1195.64	319.5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39fd5bb8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98548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③质量负责人方伟

证书编码：0442310700004000001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方伟

身份证号：340823199105080017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发证时间：2023年 03月 0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方伟

身份证号：34082319910508001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395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方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5 月 8 日

住址 安徽省枞阳县枞阳镇庙巷里22号东侧10室

公民身份号码 340823199105080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枞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4.05.01-2044.05.0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方伟 性别 男，一九九一 年 五 月 八 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合肥学院

校（院）长：张文兵

证书编号：110591201405002197

二〇一四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方伟　　社保电脑号：643730920　　身份证号码：340823199105080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98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985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1985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1985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3582.53	12462.16			3954.02	1322.47			1134.06		854.82		790.72	244.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39f729a7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98548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④质量员张全



证书编码：04424107000210000 1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张全

身份证号：441422199605130013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4年09月20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张全

身份证号：44142219960513001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8254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全 性别 男，一九九六年 五 月 十三 日生，于二〇一五年 九 月至二〇一九年 七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白云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8221201905000791 二〇一九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全　　社保电脑号：803623546　　身份证号码：441422199605130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98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198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198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198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5140.3	12462.16			16491.36	5963.2			1134.06		654.82		790.72	244.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39f6bbb6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98548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⑤安全负责人陈刚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11256



姓　　名：陈刚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4年04月28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08月01日

有　效　期：2023年06月20日　　至 2026年07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6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I3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1703003004625号

陈刚 于二〇一六 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审批专用章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 年 四 月 二十五 日



姓名 陈刚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4 月 2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9号金润大厦22B

公民身份号码 36220319840428433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6.12.05-2036.12.0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刚 性别 男，一九八四 年 四 月 二十八日生，于 二〇〇四 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七 月在本学院（ 艺术设计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农业大学南昌商学院 院 长：

证书编号：13436120080500054 9

二〇〇八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刚　　社保电脑号：630136648　　身份证号码：3622031984042843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98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4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198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198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198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2662.3	11140.56			13131.24	4874.28			1056.18		611.21		675.08	195.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39fccb40i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98548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⑥安全员杨钰婷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03957



姓　　名：杨钰婷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2003年11月12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3月10日

有 效 期：2025年12月16日　　至 2029年03月09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5 年 12 月 1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杨钰婷

身份证号：360982200311126121

职称名称：技术员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员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530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姓 名 杨钰婷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2003 年 11 月 12 日

住 址 江西省樟树市义成镇淖港村杨家组72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09822003111261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樟树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2.01.26-2032.01.26



中央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教成司〔1997〕34号

注册证号：210507700770

No. 1121810

学生 杨钰婷 ，性别 女 ，

生于二〇〇三 年十一 月 十二 日，

于 二〇二一年 五 月二十四日在本校

会计 专业修完二 年制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长：

中央广播电视中等专业学校

二〇二一年 五 月二十四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钰婷　　社保电脑号：809098871　　身份证号码：36098220031112612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98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10	3019854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11	3019854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1	12	30198548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5.4	6.6
2022	01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2	02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2	03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985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1985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19854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钰婷　　社保电脑号：809098871　　身份证号码：360982200311126121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98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7149.73	14500.56			21064.08	7529.28			1248.72		724.88		969.08	321.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39f84119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98548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⑦劳资专管员陈丽佳

证书编码：0442411300021000000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陈丽佳

身份证号：362203199811034322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4年05月0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丽佳

身份证号：362203199811034322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4433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丽佳 性别 女，一九九八 年十一 月三 日生，于二〇一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二一 年 六 月在本校 工商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华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551202105910135 二〇二一 年 六 月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丽佳　　社保电脑号：807980474　　身份证号码：36220319981103432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98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2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198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198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198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9830.3	9630.16			9503.04	3696.0			924.14		350.45		342.92	138.6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39fcb13e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98548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⑧施工负责人蔡绵汶

证书编码：0442310100004000001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蔡绵汶

身份证号：440882198806181194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发证时间：2023年 03月 0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蔡绵汶

身份证号：44088219880618119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229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90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蔡绵汶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六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三 月至 二〇一六年 七 月在本校函授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 2.5 年制专升本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理工大学 校 长：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87）教高三字022号

证书编号：104975201605000199

二〇一六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绵汶　　社保电脑号：626043549　　身份证号码：44088219880618119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98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198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198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198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5140.3	12462.16			16491.36	5963.2			1134.06		854.82		290.72	244.8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39fc11f9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98548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⑨施工员曾祥兵

证书编码：04417102944170009 8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曾祥兵

身份证号：510322198509066354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0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曾祥兵

身份证号：51032219850906635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186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曾祥兵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9 月 6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建设路47号嘉逸花园1栋1-603

公民身份号码 51032219850906635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8.22-2034.08.22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曾祥兵 性别 男，1985 年 09 月 06 日生，于 2004 年 09 月至 2008 年 6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redacted]学院 校（院）长：[redacted]

证书编号：10641120080500[redacted] 2008 年 06 月 2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祥兵　　社保电脑号：619209176　　身份证号码：5103221985090663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98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0	30198548	7000.0	1050.0	5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0	31.5	70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198548	7000.0	1050.0	5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0	31.5	70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198548	7000.0	1050.0	5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0	31.5	70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198548	7000.0	1050.0	5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0	35.0	70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198548	7000.0	1050.0	5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0	35.0	70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198548	7000.0	1050.0	5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0	35.0	70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198548	7000.0	1050.0	5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0	35.0	7000	18.48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98548	7000.0	1050.0	5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0	35.0	7000	23.1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98548	7000.0	1050.0	5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0	35.0	7000	23.1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98548	7000.0	1050.0	5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0	35.0	7000	23.1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98548	7000.0	1050.0	5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0	35.0	7000	23.1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198548	7000.0	1050.0	560.0	1	7778	482.24	155.56	1	7000	35.0	7000	23.1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19854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3.1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19854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3.1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9854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3.1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9854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3.1	7000	56.0	14.0
2024	02	3019854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23.1	7000	56.0	14.0
2024	03	30198548	7000.0	105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46.2	7000	56.0	14.0
2024	04	3019854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46.2	7000	56.0	14.0
2024	05	3019854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46.2	7000	56.0	14.0
2024	06	3019854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46.2	7000	56.0	14.0
2024	07	3019854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4	08	3019854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4	09	3019854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4	10	3019854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4	11	3019854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4	12	30198548	7000.0	112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1	30198548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2	30198548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3	30198548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4	30198548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5	30198548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6	30198548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7	30198548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8	30198548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09	30198548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10	30198548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11	30198548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5	12	30198548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35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6	01	30198548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6	02	30198548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2026	03	30198548	7000.0	1190.0	560.0	1	7000	420.0	140.0	1	7000	35.0	7000	63.0	7000	56.0	14.0
合计				46830.0	23520.0			16706.88	6066.72			1459.5		1868.16		1739.8	484.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39f7692d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98548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⑩材料员曾彩萍

证书编码：04417111944170029 5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曾彩萍

身份证号：441624199412294920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0月 2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曾彩萍

身份证号：441624199412294920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625894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曾彩萍 性别 女，一九九四 年 十二 月二十九日生，于二〇一八年 三 月至二〇二〇 年 六 月在本校 工商企业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杨欣越

批准文号：粤府函[1994]92号

证书编号：111135202006000504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彩萍　　社保电脑号：640890216　　身份证号码：4416241994122949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98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9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985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1985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1985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2921.73	12084.56			3770.32	1261.23			1072.82		839.24		757.68	230.7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39f76564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98548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⑪资料员黄美龄

证书编码：0442511400021000004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黄美龄

身份证号：362526199605105549

岗位名称：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2025年10月1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美龄

身份证号：36252619960510554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4423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美龄 性别 女，一九九六年 五 月 十 日生，于 二〇一四年 九 月至 二〇一八年 七 月在本校 城乡规划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8431201805005747

二〇一八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美龄　　社保电脑号：802046432　　身份证号码：36252619960510554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98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6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7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8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9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0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1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2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1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2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3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合计				8313.44	4156.72			1110.73	370.28			370.28		444.73		395.34	98.7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39fd2eeb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98548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⑫机械员杨雷

证书编码：0442211200000100022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杨雷

身份证号：210503198402270612

岗位名称：机械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2022年 07月 25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杨雷

身份证号：210503198402270612

职称名称：技术员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员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452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9.26-2034.09.26



姓名 杨雷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2 月 27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众街2号益华综合楼A栋第10层

公民身份号码 210503198402270612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雷 性别 男，一九八四 年 二 月二十七 日生，于二〇〇三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七 年 六 月在本校 国际经济与贸易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延边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841200705000969 二〇〇七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雷　　社保电脑号：623094843　　身份证号码：2105031984022706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98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3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9854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198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198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19854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3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雷　　社保电脑号：623094843　　身份证号码：210503198402270612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98548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2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illegible]	22.68	2520	20.1[illegible]	[illegible].04
2026	03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illegible]	22.68	2520	20.1[illegible]	5.04
合计				27264.3	13594.96			19111.94	6832.08			1197.78		687.52		889.84	287.3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39f869e9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98548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⑬造价工程师黄兴朝

使用有效期：2026年02月04日
- 2026年05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黄兴朝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84年08月29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194400018355

有 效 期 ：2023年01月10日-2027年01月09日

聘 用 单 位：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黄兴朝

签名日期：2026年02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2年12月05日

造价工程师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黄兴朝
证件号码：362330198408296330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4年08月
专　　业：土建
批准日期：2017 年 10 月 22 日
管 理 号：20170234402320144402130012O5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兴朝

身份证号：36233019840829633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370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黄兴朝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8 月 29 日

住址 江西省上饶市鄱阳县昌洲乡庙背村212

公民身份号码 3623301984082963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鄱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3.01-2036.03.0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兴朝 性别 男 ，一九八四 年 八 月二十九日生，于二〇〇五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年 七 月在本学院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江西农业大学南昌商学院 院 长：

证书编号：134361200905100344 二〇〇九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兴朝　　社保电脑号：622311034　　身份证号码：3623301984082963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98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10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9854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985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301985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301985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23252.13	12273.36			3889.2	1296.54			1123.44		648.59		474.2	237.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39fd0c62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98548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⑭深化设计师艾松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证书

证书编号：GX12021042629



姓　　名：艾松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52324197803050015

职称系列：工程系列

级　　别：副高级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获取方式：评审

专　　业：建筑艺术与装饰

取得资格时间：2021年12月

评审机构：广西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系列建设系统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批准机关：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在线验证网址：

颁发机关印章

职称专用章（1）

生成时间：2021年12月29日



SINGQMINGZ
姓名 艾松
SINGQBIED MINZCUZ
性别 男 民族 汉
SENG NIENZ NYIED HAUH
出生 1978 年 3 月 5 日
DIEGYOUQ
住址 广西桂林市象山区环城南二路18号29栋1单元904室
GUNGHMINZ SINHFWN HAUMAJ
公民身份号码 4523241978030500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CIEMFAT GIHGVANH
签发机关 桂林市公安局象山分局
MIZYAUQ GEIZHANH
有效期限 2011.02.15-2031.02.15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艾松 性别 男，一九七八 年三 月 五 日生，于 二〇一〇 年 一 月至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5）教高三字003号

证书编号：105965201205120043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 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艾松　　社保电脑号：604409964　　身份证号码：4523241978030500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98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3019854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4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5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6	3019854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7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301985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30198548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7309.69	8877.68			2486.03	828.76			828.76		758.91		704.5	176.2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39fbf9e5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98548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⑮电气工程师孙振章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1300102207760 号

孙振章 于二〇一三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机电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电气工程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 年 四 月 十八 日



姓名 孙振章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 年 7 月 2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环碧路216号万科东海岸社区嘉湖居102号楼601

公民身份号码 4127211980072800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2.12.28-2032.12.28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孙振章 性别 男，一九八〇 年 七 月廿八 日生，于 二〇〇〇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四 年 六 月在本校 机械工程及自动化 专业 四 年普通全日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证书编号：102871200405002300 校长：胡海岩

No.102870009968

二〇〇四 年 六 月 二十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振章　　社保电脑号：621527222　　身份证号码：4127211980072800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98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3325.03	6312.88			5898.16	2278.54			569.72		339.07		479.06	119.8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39f67199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98548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⑯给排水工程师张雪亮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张雪亮

身份证号：41232119731014843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给排水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03年12月3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评委会

证书编号：B240300319768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9月5日



姓名 张雪亮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3 年 10 月 14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路1004号海怡东方花园6栋15E

公民身份号码 412321197310148 43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5.02.06-长期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张雪亮 性别 男，一九七三 年 十 月 十四 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九 月至 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在 工程管理 专业学习，学制 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西安交通大学 校(院、所)长：王树国

证书编号：10698120160200179 7 二〇一六 年 十二月十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雪亮　　社保电脑号：604090643　　身份证号码：412321197310148 4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985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0198548	0.0										3523	*31.71			
2024	09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3019854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3019854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9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0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1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12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1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2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6	03	3019854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合计				14762.47	7031.6			6545.66	2537.54			634.48		634.2		533.42	133.9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39f6e891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98548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5、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万元）	项目所在地	合同签订时间
1	汕头市公共卫生医学中心新建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EPC）项目精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4916.36	广东汕头	2022.05.12
2	上饶市常青医院门诊住院大楼装修及安装工程	上饶常青医院	5000	江西上饶	2023.07.03
3	深圳市碳中和技术联合创新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深圳市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174.38	广东深圳	2024.12.16
4	长江航运总医院旧楼维修——门诊楼、内科楼工程项目	长江航运总医院	1874	广东深圳	2024.08.27
5	西咸文教园沣岭住宅项目（二期）幼儿园精装修工程	西咸新区沣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44.23	陕西西安	2023.05.29
6	龙岗中心医院核医学综合楼直线加速器机房建设及配套功能用房装修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装饰工程专业分包	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31.67	广东深圳	2023.08.03
7	潮州市中心医院易地新建项目(二期)之传染病应急救治中心工程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14.02	广东潮州	2024.10.19
8	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福强、红荔院区）职工文体活动中心改造项目	深圳市妇幼保健院	407.72	广东深圳	2026.02.05

（1）汕头市公共卫生医学中心新建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EPC）项目精装修工程

04-[illegible]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1 04 2022 009 03 030】　　CSCEC

【汕头市公共卫生医学中心新建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EPC）】项目

【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分包人）：【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 安许证字[2020]021149】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0 年 5 月 11 日-2023 年 3 月 12 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汕头市公共卫生医学中心新建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EPC）】项目的【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1.1 分包工程名称：【汕头市公共卫生医学中心新建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EPC）项目精装修工程】

1.2 分包工程地点：【汕头市濠江区】

1.3 分包工程承包方式：【采用乙方包施工、包料具（详本函《汕头市公共卫生医学中心新建项目精装修工程综合单价清单》）、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配合甲方临检、包自身收口范围内的清理工作、包二次搬运、包验收通过、包成品保护、包管理费用、包利润、包税金等一切费用进行承包。】

1.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塔楼及地下室墙柱面、地面、踢脚线及天棚的精装修，洁具工程、固定家具工程等，包括卫生间隔断、玻璃隔断、各种柜体、台面、护士站等。】

承包人视现场具体情况，有权对分包范围内工作内容做出调整（包括增加、减少或取消分包范围内任何工作内容），分包人应按调整后的施工范围组织施工，自行调节劳动力及机具、材料，分包人承诺不因施工范围调整向甲方提出任何经济索赔。

1.5 分包单位工作内容：【

①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地下室及塔楼地面饰面砖、花岗岩地面、水磨石地面、PVC 地胶板、抗静电底板及踢脚线的材料采购及制作铺设施工。

②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地下室及塔楼墙柱面油漆、饰面砖、石材饰面、木饰面、金属饰

面的材料采购及制作安装施工。

③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地下室及塔楼天棚油漆、吊顶的材料采购和制作安装施工。

④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固定家具、洁具工程、各种柜体、台面、护士站、成品传递窗的制

】

二、分包合同工期

2.1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05】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月【1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0】天。具体开工日期以承包人签发的开工指令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竣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2 此工期已充分考虑并包含节假日，高考、中考等政策限制，暴雨、高温、低温、大风不利气候条件，政府及承包人的检查，停水、停电，交叉作业等各类因素影响。

2.3 工期节点要求：【根据甲方实际通知为准】

三、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要求

3.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为：【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 】

3.2 本分包工程安全文明标准为：【合格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1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含增值税合同暂定总价：¥ 【149163655.67】元（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玖佰壹拾陆万叁仟陆佰伍拾伍元陆角柒分】）。

增值税率为【9】%，增值税为¥【12316265.15】元。

不含增值税合同暂定总价为¥【136847390.52】元，（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陆佰捌拾肆万柒仟叁佰玖拾元伍角贰分】）。

其中：（1）人工费：¥ 【/】元（人民币大写：【/ 】）。

（2）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元（人民币大写：【/ 】）。

（3）暂估价：¥ 【/】元（人民币大写【/】）。（如有）

最终合同价款以双方依据分包人就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实际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工程计算的结算金额为准。

4.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固定总价 ☐其他：【 / 】

采取固定单价或者固定总价合同价格形式的，在合同期内无论合同情况发生，本合同的单价或者总价均不进行调整。

五、承诺

5.1 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分包合同约定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5.2 分包人承诺，理解并接受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条款的约束，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5.3 分包人承诺，已收到并充分了解承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报价资料，已进行了现场勘察并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的环境、地址条件等具体情况。

5.4 分包人承诺，服从承包人生产和资金安排，根据现场情况调整资源准备以随时满足施工要求。

5.5 分包人承诺，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

5.6 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也不得用于对外提供担保，除转让无效和对外提供担保无效外，分包人还应承担合同签约总价 10%的违约金。

六、合同签订时间及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5 月 12 日】。

合同签订地点：【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

七、其他

7.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7.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

7.3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叁】份，承包人执【贰】份，分包人执【壹】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分包合同协议书签署处）

合同双方对本合同的全部条款，特别是加黑部分的条款，已仔细阅读并明确知悉并理

解其风险，自愿按合同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及承担法律责任。

承包人（盖章）：【　　】

分包人（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

装饰装修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2019)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汕头市公共卫生医学中心新建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EPC）项目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华	项目负责人	陈泽云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黄晨光
分包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姚丽	项目负责人	黄汉源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地面工程	406	自检合格	合格
2	墙面工程	103	自检合格	合格
3	天棚工程	57	自检合格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3	检验批数：566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总包单位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3年1月15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2023年01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陈泽云 2023年1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黄汉源 2023年1月15日 (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汕头市公共卫生医学中心新建项目

验收日期：2022年8月17日

建设单位（盖章）：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汕头市公共卫生医学中心新建项目				
工程地点	汕头市濠江区汕头南新城市中心STN-02-12地块、STN-02-21地块	建筑面积	341668平方米	工程造价	212991.2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框剪 /	层数	地上：15 层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5012021042203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3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汕头市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汕质安登（2020）009号		
建设单位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汕头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汕头市新纪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洪泽
副组长	邓奕鸿、余增炜、李小勇
组员	陈汝楠、罗景楠、洪钿森、杨峥嵘、张浩鹏、唐旺、谢雪霞 陈泽云、吴华、何嘉鑫、罗金龙、刘冬、王璇、王小龙、李建科 林汶彦、朱立帆、张敬声、林英序 易丽雅、陈志微、彭征、李萍、关劲飞、刘贺兵 谢锦荣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余增炜	洪钿森、陈志微、林英序、陈泽云、何嘉鑫
结构工程	陈汝楠	杨峥嵘、彭征、李小勇、朱立帆、吴华、谢锦荣、刘冬
设备工程	罗景楠	唐旺、李萍、刘贺兵、林汶彦、罗金龙、王小龙
机电工程	张浩鹏	谢雪霞、关劲飞、张敬声、易丽雅、李建科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7 项
电梯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扬	汕头市第三人民医院			
2	黄奋翔	汕头市第三人民医院			
3	黄洪泽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4	郑奕鸿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5	余增炜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6	陈汝楠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7	罗景楠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8	洪钿森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9	杨峥嵘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10	张浩鹏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11	唐旺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12	谢雪霞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13	李小勇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14	林汶彦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5	朱立帆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6	张敬声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7	林英序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8	易丽雅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19	陈志微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人员		
20	彭征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人员		
21	李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人员		
22	关劲飞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人员		
23	刘贺兵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人员		
24	谢锦荣	汕头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泽云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2	吴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3	何嘉鑫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员		
4	李建科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5	王小龙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员		
6	刘冬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员		
7	罗金龙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员		
8	王璇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按照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精心设计，施工单位按照图纸的规定施工，施工过程中严格按技术标准、施工规范及强制性条文标准认真施工，建筑物的安全功能均符合设计要求，各分部工程质量评价均达到合格以上。工程安全工作做得比较好，整个施工过程未发生质量事故及伤亡事故。工程竣工资料完整，能如实反映施工的全部过程，竣工资料的整理符合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谢锦荣
注册号：4401736-AY003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易丽雅
注册号：4400050-172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2）上饶市常青医院门诊住院大楼装修及安装工程

（GF—2023—0301）

医院装饰工程合同

国家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上饶常青医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上饶市常青医院门诊住院大楼装修及安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上饶市常青医院门诊住院大楼装修及安装工程。

2. 工程地点：上饶市信州区水南街346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发包人自筹。

5. 工程内容

院室内二次装修工程及附属工程等。包括装饰、手术室净化，信息化集成等及附属工程总承包，消防工程另外补充商议等，具体以施工图纸和招标文件的工程量清单内容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纸、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纪要规定的全部内容。

7. 建筑面积：约12000㎡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 8 月 16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 6 月 1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5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符合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工程施工质量达到现行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施工验收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

暂定价：人民币（大写）伍仟万元（¥5000万元）整 以结算为准

五、项目经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7 月 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上饶市信州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上饶饶信支行

账号：36050183015600000542

承包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公司名称:深圳鸿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工程款必须汇入合同指定帐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3）深圳市碳中和技术联合创新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404-440307-04-01-221509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碳中和技术联合创新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174.383746万元

中标工期（天）： 10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邢彦炜

本工程于 2024-10-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11-27

查验码：JY2024112045131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SFD-2015-06

工程编号：2404-440307-04-01-221509001001

合同编号：深龙产施工合同〔1〕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碳中和技术联合创新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承 包 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碳中和技术联合创新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龙岗区宝龙街道创维创客天地科技园一期1栋A座，主要对一层、四层、五层、十二至十五层、二十层进行室内装饰装修改造，改造面积13693.88㎡。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工程内容包括土建工程、装修工程、智能化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水工程、消防电工程、防排烟工程、抗震支架工程、展陈柜等。具体以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拆除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1 日（按照实际开工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工程质量规定中最严格规定为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柒拾肆万叁仟捌佰叁拾柒元肆角陆分（¥ 21,743,837.46 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万捌仟玖佰陆拾元叁角肆分（¥ 458960.34 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 0.00 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万元（¥ 3,000,000.00 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 0.00 元）；

⑸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零元（¥ 0.0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

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2月16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4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2份，承包人执2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7MB2D25078J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UL2A5X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清林中路海关大厦十楼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2A、2D
邮政编码：518100	邮政编码：51804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28916784	电话：0755-88606059
传真：	传真：075588601776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hongzhijs@126.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	账号：4425 0100 0086 0000 2548

公司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工程款必须汇入合同指定账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4）长江航运总医院旧楼维修——门诊楼、内科楼工程项目

湖北神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神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长江航运总医院的委托，就其长江航运总医院旧楼维修——门诊楼、内科楼工程项目（项目编号：SZZC-2024-0269）进行公开招标。本项目于2024年7月17日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和评标，经评标委员会评标及确认，贵单位为本项目中标供应商。中标金额为：人民币1874.003786万元（大写：壹仟捌佰柒拾肆万零叁拾柒元捌角陆分）。

请贵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

代理机构（盖章）：

2024年7月25日

长江航运总医院旧楼维修——门诊楼、内科楼工程项目

施工合同

发包单位：长江航运总医院

承包单位：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8月2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长江航运总医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工程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建设部与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GF—1999—0201）《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并结合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长江航运总医院旧楼维修——门诊楼、内科楼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惠济路 5 号长江航运总医院院内。

3. **工程规模：**本工程为长江航运总医院旧楼维修——门诊楼、内科楼工程项目，包括包括清单范围内门诊楼、内科楼的拆除、室内装饰、电气、医用气体、给排水、暖通、弱电、消防、屋面、电梯及专业工程暂估价项目等。

4. **施工范围：**包括清单范围内门诊楼、内科楼的拆除、室内装饰、电气、给排水、暖通、弱电、消防、屋面及专业工程暂估价项目等。

二、合同工期：合同生效之日起 115 天内完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符合 **达到现行国家质量检验与评定标准合格等级**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柒拾肆万零叁拾柒元捌角陆分（￥18740037.86 元）含税；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蔡绵汶，身份证号：440882198806181194，联系电话：13825280403。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其附录；

（3）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技术标准和要求；

（5）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6）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成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承包人根据发包人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合同范围内的相关工程内容。

5．拆除残值，由承包人自行处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8 月 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长江航运总医院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委托代理人（签字）：杨雪晨
电　　话：	电　　话：
开户名称：长江航运总医院	开户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江岸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5781 5752 4953	账　　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公司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工程款必须汇入合同指定帐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B10

武汉建设监理规范用表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审表

工程名称：长江航运总医院旧楼维修-门诊楼、内科楼工程项目　　编号：

致：湖北合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我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长江航运总医院旧楼维修-门诊楼、内科楼工程项目合同清单内的所有施工内容，经自检合格，现将有关资料报上，请予以检查和竣工。

附件：1、工程竣工报告

2、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记录

施工单位（章）：

项目经理：蔡保汉

日　　期：

意见：

经初步检查，该工程

1、□符合/□不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2、□符合/□不符合我国现行工程建筑标准；
3、□符合/□不符合设计文件要求；
4、□符合/□不符合施工合同要求。

综上所述，该工程竣工□符合/□不符合 要求，□可以/□不可以 竣工。

项目监理机构：

总监理工程师：

日　　期：

工 程 竣 工 报 告

表A6　　编号：

工程名称	长江航运总医院旧楼维修-门诊楼、内科楼工程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结构类型	砖混结构	建筑面积	8350㎡	层 数	地上4层
工程开工日期	2024 年8月27日		竣工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致 湖北合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建设）单位：

根据合同约定，我方已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工完场清，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特此报告，请批复。

项目负责人：蔡德波

施工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同意

审批结论：　同意　不同意

总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本表由施工单位填报，经监理单位审批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馆各存一份。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长江航运总医院旧楼维修-门诊楼、内科楼工程项目	验收地点	工程项目现场
建设单位	长江航运总医院	验收时间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湖北合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合同履约情况	按前期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完成了设计和变更范围内所有项目的全部工作内容
工程建设各环节参建各方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本工程严格执行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和建筑工程重点强制性条文的规定以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
工程技术档案及施工管理资料核查情况	工程技术质量保证资料齐全有效
工程实体质量检查情况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经量测和检查，工程观感质量和使用功能均满足设计要求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经检查，各分部分项工程均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验收组成员签字	单位	签字	单位	签字	单位	签字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施工单位填报，经监理单位审批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存一份。

（5）西咸文教园沣岭住宅项目（二期）幼儿园精装修工程

HZ-2023-0-03

陕　西　省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

中 标 通 知 书

（　　）招（施）（　　年）第　　号

项　目　编　号：E6112013509wzyjc7

工　程　项　目：西咸文教园沣岭住宅项目（二期）幼儿园精装修工程

招标人及法定代表人：西咸新区沣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薛斌（印鉴/签章）

中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杨雪晨（印鉴/签章）

中标项目经理：姚丽　注册证号：粤12120122012086 36

招标代理机构：西安兴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印鉴）

2023年5月6日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制

工程项目	西咸文教园沣岭住宅项目（二期）幼儿园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西咸国际文化教育园学苑二路以南，学苑五路以北，中央大街以西						
建筑面积（m^2）	/	招标组织形式和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结构和层数	/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工程立项批准部门及文号	陕西省西咸新区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18-611205-70-03-051836						
中标价（万元）	总价：1044.230507（壹仟零肆拾肆万贰仟叁佰零伍元零柒分）						
	其中：土建：/ 安装：/						
计划开竣工期限	2023年5月7日至2023年8月4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项目部组成人员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姚丽	高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一级	粤121201220120863 6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黄兴朝	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高级	2203001083705	建筑装饰施工	
	施工员	曾祥兵	工程师	施工员	/	044171029441700 0984	装饰装修	
	质检员	张全	助理工程师	质检员	/	220103050038936 5	装饰装修	
	安全员	方伟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	粤建安 C3(2017) 0007935	装饰装修	
	造价员	吕婷婷	工程师	一级造价师	一级	建[造]11204400002 30	工程造价	
	材料员	曾彩萍	/	材料员	/	044171119441700 2951	装饰装修	

	资料员	万根群	/	资料员	/	044181149441800 7455	装饰装修	
合同主要条款:								
需要说明的问题:								

注意事项： 1、中标单位接通知后，双方按我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管理有关规定签订承发包合同，并办理审查鉴证手续。 2、凭中标通知书，建设单位到质量管理部门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施工许可证》。 3、未办理上述手续，不得进行工程施工。 4、本工程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一经发现，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5、中标单位接通知后，应在省建筑市场监管诚信一体化平台将中标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等信息录入关键岗位实名制管理，不得擅自更换。	
招标人意见	（印鉴）（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招标代理机构	（印鉴）（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___月___日
招标投标监管机构意见	（印鉴） _____年___月___日

注：中标通知书请用 A3 白卡纸双面打印。

合同编号：WJYGC-2023-005

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西咸文教园沣岭住宅项目（二期）
幼儿园精装修工程

发 包 人：西咸新区沣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 年 5 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西咸新区沣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西咸文教园沣岭住宅项目（二期）幼儿园精装修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西咸文教园沣岭住宅项目（二期）幼儿园精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西咸国际文化教育园学苑二路以南，学苑五路以北，中央大街以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本次招标包含西咸文教园沣岭住宅项目（二期）幼儿园精装修工程施工单位招标，幼儿园为地上三层，建筑面积共计 7378.31 平方米。

具体包含幼儿园公区走廊及室内墙面、天棚、地面装饰装修；柜体工程；窗台板；卫生间隔断（含基座）、涂膜防水；木门、钢制门供货安装；给排水支管管道安装；洁具；龙头、角阀、给水软管、附件及五金；室内线缆（新风控制线除外）；开关插座面板、灯具供货安装；弱电综合布线、门禁系统、视频监控、背景音乐、五方对讲、UPS 配电；开孔开槽改造工作等。

其他：墙面及洞口的修整填补、施工调试、甲供材保管、材料场内搬运及倒运、垂直运输、开荒保洁工作、精装修材料检测等。

图纸范围及工程量清单内全部内容。

不包括：公区防火门、防火卷帘、消防应急照明灯具及软装；铝合金门窗供货安

装；户内新风设备供货安装；空调设备供货安装；管井、设备用房粗装修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 月 / 日（具体以监理下达的书面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年 / 月 /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相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肆拾肆万贰仟叁佰零伍元零角柒分（¥ 10442305.07 元）；不含税金额为 9580096.39 元，增值税率为 9 %，税款为 862208.68 元。如遇国家财税政策变化，双方有权根据未执行合同的税率差调整税款（不含税价保持不变），并签订价款确认单或补充协议。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壹仟壹佰零柒元陆角肆分（¥ 391107.6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拾万元整（¥ 800000.0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姚丽；资格证书号：11241534072400523。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玖 份，其中正本 贰 份，发、承包双方各执 壹 份，副本 柒 份，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公司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工程款必须汇入合同指定帐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西咸文教园沣岭住宅项目（二期）幼儿园精装修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3 年 5 月 30 日	完工时间	2023 年 8 月 25 日
主要工作内容	西咸文教园沣岭住宅项目（二期）幼儿园精装修工程，具体包括幼儿园公区走廊及室内墙面、天棚、地面装饰装修；柜体工程；窗台板；卫生间隔断（含基座）、涂膜防水；木门、钢制门供货安装；给排水支管管道安装；洁具；龙头、角阀、给水软管、附件及五金；室内线缆（新风控制线除外）；开关插座面板、灯具供货安装；弱电综合布线、门禁系统、视频监控、背景音乐、五方对讲、UPS 配电；开孔开槽改造工作等。 其他：墙面及洞口的修整填补、施工调试、甲供材保管、材料场内搬运及倒运、垂直运输、开荒保洁工作、精装修材料检测等。		
施工单位	经办人：[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盖章）2023 年 11 月 27 日		
监理单位	经办人：王亚坤 项目负责人：李[illegible] （盖章）2023 年 11 月 30 日		
设计单位	经办人：杨[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张[illegible] （盖章）2023 年 12 月 7 日		
建设单位	产品研发部 经办人：郭腾龙 负责人：[illegible] （盖章） 2023年12月5日	合同管理部 经办人：[illegible] 负责人：[illegible] （盖章） 2023年12月5日	成本管理部 经办人：[illegible] 负责人：[illegible] （盖章） 2023年12月5日	建设事业部 经办人：[illegible] 负责人：[illegible] （盖章） 2023 年 12 月 5 日
管理（使用）单位	经办人：[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陈[illegible] （盖章）2023 年 12 月 19 日			
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注:本表一式柒份，施工单位壹份，监理单位壹份，建设单位肆份，管理(使用)单位壹份。

（6）龙岗中心医院核医学综合楼直线加速器机房建设及配套功能用房装修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装饰工程专业分包

HZ-2023-7-054

天健三建

甲方合同编号：B00021012022061733

乙方合同编号：B00021012023072609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龙岗中心医院核医学综合楼直线加速器机房建设及配套功能用房装修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装饰工程专业分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承包人：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2023 年 8 月 3 日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 定 代 表 人：梁世

职　　务：董事长

住　　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回龙埔社区天健创智天地 1 栋 1601

分包人（全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 定 代 表 人：杨雪晨

职　　务：董事长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鉴于甲方已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与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下称“建设单位”）签订了《龙岗中心医院核医学综合楼直线加速器机房建设及配套功能用房装修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为此，甲方与乙方经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工程分包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资质情况

1.1 资质证书号码：D244355835

1.2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3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1.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

1.5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 安许证字[2023]004713

1.6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6 年 03 月 10 日

1.7 乙方属于：☑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第二条　分包工程概况

2.1 分包工程名称：龙岗中心医院核医学综合楼直线加速器机房建设及配套功能用房装修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装饰工程专业分包

2.2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2.3 分包工程范围：砌筑工程、防水工程、天棚工程、楼地面工程、屋面工程、墙面工程、外立面工程、道路及广场、景观绿化、其他工程、收边收口、深化设计、开荒保洁（包含精保洁，直至完成移交）、建筑垃圾外运及弃置、竣工图及结算资料编制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设计图纸中施工内容，相关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相关条款。乙方不能拒绝执行合同范围及合同内容的工作，以及为完成上述工作而需执行的合同范围及合同内容可能遗漏的工作。

2.4 提供分包内容：包含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规费、利润、税金（包含9%专用增值税税费、城建税、教育税附加、地方教育税附加、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一切税费，若需缴纳专业工程分包税，也由分包人承担，若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费，本税费也相应调整）、文明工地增加费、材料二次运输费、产业工人培训费、建筑废弃物处置费、不可预见风险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所有费用。具体承包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和图纸为准。

2.5 分包合同价款：

本工程为 1 合同（1、固定单价 2、固定总价）。

暂定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伍佰叁拾壹万陆仟柒佰柒拾壹元柒角贰分

小写：5316771.72 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 4877772.22 元，增值税税金为 438999.5 元。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为第 1 种（1、增值税专用发票，2、增值税普通发票）。

以上价款包含增值税（税率为 9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一切应由乙方缴纳的税费。若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费，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变更后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2.6 固定单价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含利润及风险费、规费及税金），不因任何情形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的变化，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等。

2.7 固定总价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含利润及风险费、规费及税金），除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变更外，不因任何情形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规费和税率的调整等。

第三条　分包工作期限

3.1 开始工作日期：__2023__年__11__月__1__日（暂定）

3.2 结束工作日期：__2024__年__3__月__30__日（暂定）

3.3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__150__天

3.4 实际开工(或退场)时间以现场实际情况及甲方书面通知入场时间为准。

第四条　质量标准及适用的标准规范

4.1 工程质量：按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规程、标准，本工作必须达到__合格__质量评定等级。

4.2 除本工程总包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适用标准规范如下：

（1）__《设计施工图纸》、《设计说明》、《施工组织设计》__

（2）__国家、广东省及深圳市现行相关规范或标准__

第五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5.1 分包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5.2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5.3 投标文件；

5.4 本分包合同；

5.5 招标文件；

5.6 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5.7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5.8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5.9 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第六条　总包合同

6.1 合同签订前，甲方可提供全面、准确的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供乙方查阅。当乙方要求时，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一份总包合同（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的复印件。

6.2 乙方应全面了解总包合同的各项规定（有关承包工程的价格内容及甲方限制提供的内容除外），分包合同的签订视为乙方完全知悉甲方在总包合同项下与分包工程有关的义务

（此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电话：0755-28917001

传真：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回龙埔社区天健创智天地 1 栋 1601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路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02900000692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EGADT3N

日期：2025 年 8 月 3 日

乙方：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电话：0755-88606059

传真：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08600002548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FUL2A5X

日期：2025 年 8 月 3 日

公司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工程款必须汇入合同指定账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7）潮州市中心医院易地新建项目(二期)之传染病应急救治中心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项目名称：潮州市中心医院易地新建项目(二期)之传染病应急救治中心工程- -医疗专项（装修、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招标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 ，请你单位在领取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分包合同。

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 （人民币/元）	备注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40243.02 元	详见报价书

招标人（盖项目章）：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0 月 14 日

合同编号：GDJG-ZXYY-2024-ZBZB05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医疗专项（装修、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潮州市中心医院易地新建项目(二期)之传染病应急救治中心工程

工程地点：潮州湘桥区桥东街道意东三路与东山路交叉口西侧

甲方（承包方一）：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承包方二）：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专业分包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州市荔湾区

签订日期：2024 年 月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甲方（承包方一）：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承包方二）：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专业分包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 潮州市政府项目建设中心 （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签订 潮州市中心医院易地新建项目（二期）之传染病应急救治中心 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包合同"），双方就 医疗专项（装修、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潮州市中心医院易地新建项目(二期)之传染病应急救治中心工程---医疗专项（装修、安装）工程专业分包。

分包工程地点：潮州湘桥区桥东街道意东三路与东山路交叉口西侧。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所有医疗专项（装修、安装）工程项目的材料采购、施工、验收等。

二、分包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具体以承包人的书面指令为准，分包人不得无故延误；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主要节点工期以承包人批复或发出的总体控制工期计划为准。

三、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 国家及省、市要求，工程质量合格 标准。

承包人有工程创优的需求，分包人明白且理解该需求对分包工程在工程质量上有更高的要求，分包人在施工时应予配合达到该标准，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肆万零贰佰肆拾叁元零贰分(¥4140243.02元)（不含税价款为：¥3798388.09元，增值税为：¥341854.93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占合同金额3%：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肆仟贰佰零柒元贰角玖分(¥124207.29元)。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合同。

分包人须承担为履行此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必须缴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税费及规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其它一切税收及费用。此等税费及规费应已包括于合同价格和合同约定的各种款项内以及可能涉及的合同价格调整。

合同期内，由于分包人自身纳税人身份、纳税方式及国家税制改革原因带来税种及税率的变化，非经承包人书面同意，以上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1）合同补充协议（如果有，另外签订）；
（2）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3）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4）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且符合本合同实质性约定的指令、洽商、纪要或同类性质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若合同文件中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以及本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要求有不一致的，乙方应在施工前向甲方提出，除甲方明确指示乙方使用何种规定外，以对乙方义务、责任要求高者严者为准；合同文件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有不一

签署页：

甲方（承包方一）：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190330368U

地　　址：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85 号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020-22382667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寿路支行

账　　号：44001581108053000183

甲方（承包方二）：

广东建工潮投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45102MA56FXWD3U

地　　址：潮州市湘桥区城西街道上洲村沙洲工业园新堤尾 1 号办公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0768-2990992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账　　号：44050180869900002151

乙方（专业分包人）：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FUL2A5X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0755-88606059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4425 0100 0086 0000 2548

增值税纳税人类型：（请在下方勾选）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公司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工程款必须汇入合同指定帐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8）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福强、红荔院区）职工文体活动中心改造项目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511-440304-04-01-781460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福强、红荔院区）职工文体活动中心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妇幼保健院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407.721132万元

中标工期（天）： 90日历

项目经理（总监）： 郑雄坤

本工程于 2025-12-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6-01-20

查验码：JY20260114757202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福强、红荔院区）职工文体活动中心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福强、红荔院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妇幼保健院

承 包 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福强、红荔院区）职工文体活动中心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福强、红荔院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妇幼保健院

承 包 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妇幼保健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福强、红荔院区）职工文体活动中心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福强、红荔院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①福强院区文体中心:位于福强院区 5 栋 17 层，总面积:595.7 平方米，功能包含乒乓球室、健身运动区、多功能书吧等；②红荔院区文体中心:健身、瑜伽区位于 5 栋 2 层东侧(面积 226.38 平方米)，心理咨询室位于 4 栋 4 层西侧(面积 60 平方米)；总投资 470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_%；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_%； 其他自筹资金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结构工程、室内装修、强弱电、消防、健身器材等相关设备等，具体招标工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_____

_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佰零柒万柒仟贰佰壹拾壹元叁角贰分(¥ 4077211.32 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万零陆佰玖拾肆元肆角壹分 (¥100694.41 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元整 (¥ 210000.00 元)。

⑸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

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6年2月5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妇幼保健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UL2A5X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2A、2D

邮政编码：518048

电话：0755-83730858

传真：0755-83730858

电子信箱：hongzhijs@126.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公司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010000860000254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工程款必须汇入合同指定帐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6、履约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备注
1	江西师范大学青山湖校区宿舍维修改造工程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	优秀	2024.08.31	无
2	福田中学垃圾房建造项目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中学	优秀	2024.11.25	无
3	福田中学零星维修工程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中学	优秀	2023.12.15	无
4	建安新村幼儿园天骄分园教学楼渗漏水和防雨改造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建安新村幼儿园	优秀	2023.08.31	无
5	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优秀	2023.12.12	无
6	户外操场和一楼大门改造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华南实验学校附属春华四季幼儿园	良好	2023.08.20	无
7	大新金桃园党群服务中心改造工程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良好	2025.08.12	无
8	广培小学广贤楼广场改造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广培小学	优秀	2022.06.02	无
9	坪山公司坪山抢维修队办公点标准化应急值班室改造项目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坪山分公司	优秀	2022.01.06	无
10	东华明珠幼儿园整改三楼平台安全隐患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创新实验学校附属东华明珠幼儿园	优秀	2021.11.19	无

（1）江西师范大学青山湖校区宿舍维修改造工程

履约情况反馈表

建设单位：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　　日期：2024 年 8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江西师范大学青山湖校区宿舍维修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SFDX-SSWXGZ-2023-0001
企业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黄兴朝
合同金额			2318306.57 元	验收时间	2023.09.30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优秀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价格方面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服务方面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时间方面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环境保护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对委派到本项目任职的项目负责人的评价	评价内容为： 项目经理：☑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技术负责人：☑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建设单位意见（公章）			日期：2024 年 8 月 31 日		

说明：1、本表为建设单位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秀、良好、一般、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

（2）福田中学垃圾房建造项目

12-2023-12-151

履约情况反馈表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中学　　日期：2023 年 12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福田中学零星维修工程	项目编号	/
供应商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郑雄坤、0755-88606059
合同金额			382828.00 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3年12月6日至2023年12月15日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优秀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价格方面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服务方面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时间方面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环境保护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对委派到本项目职责的项目负责人的评价：	评价内容为： 项目经理：☑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技术负责人：☑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无		
建设单位意见（公章）			优秀 日期2023年12月25日		

说明:1、本表为建设单位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

（3）福田中学零星维修工程

履约情况反馈表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中学　　日期：2023 年 12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福田中学零星维修工程	项目编号	/
供应商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郑雄坤、0755-88606059
合同金额			382828.00 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3年12月 6 日至2023年12月 15 日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优秀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价格方面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服务方面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时间方面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环境保护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对委派到本项目职责的项目负责人的评价：	评价内容为： 项目经理：☑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技术负责人：☑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无		
建设单位意见（公章）			优秀 日期2023年 12 月25 日		

说明:1、本表为建设单位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

（4）建安新村幼儿园天骄分园教学楼渗漏水和防雨改造工程

HZ-2023-5-034

招标项目履约评价报备表（工程类）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建安新村幼儿园		招标项目编号	XX20230410002
项目负责人	刘冰谊		联系电话	13509653517
工程项目名称	建安新村幼儿园天骄分园教学楼渗漏水和防雨改造（小型工程）		招标采购类型	公开招标
供应商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	杨雪晨		联系电话	18718489588
中标金额	￥93.91036（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3 年 5 月 26 日 至 2023 年 8 月 14 日			
履约情况评价	人员配备	☑优 ☐良 ☐中 ☐差		
	履约质量	☑优 ☐良 ☐中 ☐差		
	进度控制	☑优 ☐良 ☐中 ☐差		
	协调配合与服务	☐优 ☑良 ☐中 ☐差		
综合评价	☑优 ☐良 ☐中 ☐差			
其它情况说明				

监理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李文坚 注册号44019554 有效期2025.02.13 深圳市海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 8月31日

履约评价小组意见（签名）：

2023年 8月31日

采购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3年 8月31日

（5）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工程

履约情况反馈表

建设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事局　　日期2023年12月12日

工程名称			深圳海上应急指挥能力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YCDL20230081401
企业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陶先群 0755-88606059
合同金额			1463977.94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3年6月6日 2023年11月17日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2A、2D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优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价格方面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服务方面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时间方面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环境保护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对委派到本项目任职的项目负责人的评价	评价内容为： 项目经理：☑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技术负责人：☑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建设单位意见（公章）			履约情况优 日期：2023年12月12日			

说明：1、本表为建设单位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

（6）户外操场和一楼大门改造工程

龙华区教育系统小型建设工程承包商（施工）履约评价报告书

履约评价类型：□实施过程履约评价　□最终履约评价

招标人（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华南实验学校附属春华四季幼儿园	评价期限	2023 年 7 月 10 日至 2023 年 8 月 20 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杨雪晨 0755-88606059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黄兴朝/0755-88606059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 2A、2D		
工程名称	户外操场和一楼大门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户外操场，一楼大门，一楼走廊、二楼走廊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春华四季园 35 栋	工程合同价	569681.6 （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07-10	合同竣工日期	2023-08-03	合同工期	2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07-10	实际竣工日期	2023-08-20	实际工期	41 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满分分值	得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	0-12	
二、技术经济实力	0-17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0-47	
四、工期控制	0-10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0-14	
六、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	

合计	
备注：	
监理单位（若有）意见：  （监理单位公章）	
招标人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7）大新金桃园党群服务中心改造工程项目

履约评价表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5">大新金桃园党群服务中心改造工程项目</td></tr>
<tr><td>工程内容</td><td colspan="5">水泥自流平 328 ㎡、地胶 180 ㎡、墙面乳胶漆 400 ㎡、定制柜 96 ㎡、铝扣板天花 80 ㎡、玻璃隔断 30 ㎡、水电改造 328 ㎡、更换房门等。</td></tr>
<tr><td>工程地点</td><td colspan="2">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金桃园大厦一楼</td><td>合同价</td><td colspan="2">383828.37</td></tr>
<tr><td>建设单位名称</td><td colspan="2">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td><td>服务单位名称</td><td colspan="2">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td><td colspan="2">杨雪晨 18002552878</td><td>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td><td colspan="2">郑雄坤 18998939995</td></tr>
<tr><td>合同开工日期</td><td>2025 年 5 月 12 日</td><td>合同竣工日期</td><td>2025 年 7 月 31 日</td><td>合同工期</td><td>80 天</td></tr>
<tr><td>实际开工日期</td><td>2025 年 5 月 27 日</td><td>实际竣工日期</td><td>2025 年 8 月 12 日</td><td>实际工期</td><td>77 天</td></tr>
<tr><td colspan="6">履约评价得分情况</td></tr>
<tr><td colspan="5">分 项 内 容</td><td>得 分</td></tr>
<tr><td colspan="5">项目机构人员配备（15 分）</td><td>12</td></tr>
<tr><td colspan="5">技术经济实力（15 分）</td><td>13</td></tr>
<tr><td colspan="5">工程实施过程管理（40 分）</td><td>36</td></tr>
<tr><td colspan="5">工期控制（15 分）</td><td>12</td></tr>
<tr><td colspan="5">协调配合与服务（15 分）</td><td>12</td></tr>
<tr><td colspan="5">合计</td><td>85</td></tr>
<tr><td colspan="6">备注：</td></tr>
<tr><td colspan="6">总体评价：
该项目服务单位已按合同约定和建设单位要求完成服务内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且满足使用，综合评价协调配合与服务等各项内容共计 85 分，等级为 良好 。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td></tr>
<tr><td>评价等级</td><td colspan="5">☐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最终履约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评分≥90 分）、良好（80≤评分<90 分）、合格（60≤评分<80 分）、不合格(评分<60 分)四个等级）</td></tr>
</table>

（8）广培小学广贤楼广场改造工程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广培小学　　联系电话：18312485883

采购项目名称	广培小学广贤楼广场改造			项目编号	LHJYJ2022040700592B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黄佳妍 13410943980	
中标金额	868,691.37			验收时间	2022 年 06 月 02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方面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其他评价	优秀。					
采购单位意见（公章）					日期：2022年6月2日	

说明：

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龙华区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3、本表必须在合同履行完毕后 30 日内反馈。

附：变更（备案）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296506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七月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股权和公证书、章程 ）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

备案后章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杨雪晨 ：出资额9240（万元），出资比例55% 邓锦霞 ：出资额7560（万元），出资比例45%
变更后股东信息：	杨雪晨 ：出资额16128（万元），出资比例96% 董网生 ：出资额672（万元），出资比例4%
变更前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二年七月一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9）坪山公司坪山抢维修队办公点标准化应急值班室改造项目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坪山分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叶汉有 13728078952

<table>
<tr><td colspan="3">采购项目名称</td><td>坪山公司坪山抢维修队办公点标准化应急值班室改造项目</td><td>项目编号</td><td>/</td></tr>
<tr><td colspan="3">中标供应商名称</td><td>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td><td>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td><td>叶苏杭 13632711293</td></tr>
<tr><td colspan="3">中标金额</td><td>￥134575.44 元</td><td>合同履约时间</td><td>自 2021 年 9 月 30 日
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td></tr>
<tr><td rowspan="8">履约情况评价</td><td colspan="2">总体评价</td><td colspan="3">☑ 优　□ 良　□ 中　□ 差</td></tr>
<tr><td rowspan="6">分项评价</td><td>质量方面</td><td colspan="3">☑ 优　□ 良　□ 中　□ 差</td></tr>
<tr><td>价格方面</td><td colspan="3">☑ 优　□ 良　□ 中　□ 差</td></tr>
<tr><td>服务方面</td><td colspan="3">☑ 优　□ 良　□ 中　□ 差</td></tr>
<tr><td>时间方面</td><td colspan="3">☑ 优　□ 良　□ 中　□ 差</td></tr>
<tr><td>环境保护</td><td colspan="3">☑ 优　□ 良　□ 中　□ 差</td></tr>
<tr><td>其他</td><td colspan="3">评价内容为：履行无问题
评价等级为：☑ 优　□ 良　□ 中　□ 差</td></tr>
<tr><td colspan="2">具体情况说明</td><td colspan="4">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在承建我方坪山公司坪山抢维修队办公点标准化应急值班室改造项目中，各方面表现优秀，得到了我集团相关部门领导认可。</td></tr>
<tr><td colspan="2">采购单位意见（公章）</td><td colspan="4">以上情况属实
日期：2022年 1 月 6 日</td></tr>
</table>

说明：

1、本表为采购单位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 √ ”，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附：变更（备案）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296506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七月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股权和公证书、章程 ）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

备案后章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杨雪晨 ：出资额9240（万元），出资比例55% 邓锦霞 ：出资额7560（万元），出资比例45%
变更后股东信息：	杨雪晨 ：出资额16128（万元），出资比例96% 董网生 ：出资额672（万元），出资比例4%
变更前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二年七月一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10）东华明珠幼儿园整改三楼平台安全隐患工程

履约情况评价表

业主名称（评价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创新实验学校附属东华明珠幼儿园
项目名称：东华明珠幼儿园整改三楼平台安全隐患
中标单位全称：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对工程单位的总体评价：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对委派到本项目任职的项目负责人的评价：满意☑ 一般☐ 不满意☐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情况：　☑有 ☐无 安全管理体系建立情况：　☑有 ☐无 工程质量效果：　☐优良 ☑合格 ☐不合格 工程施工安全：　☑优良 ☐合格 ☐不合格 文明施工情况：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服从协调、配合情况：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施工过程资料整理情况：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能力：☑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机械装备能力：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业主（招标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创新实验学校附属东华明珠幼儿园

（盖单位公章）

日　　期：2021年11月19日

注：　请按照“履约情况评价表”中的内容进行评定，评价项后的“□”处用不褪色的墨水或签字笔涂黑（不得涂改），并加盖招标单位鲜章。

附：变更（备案）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296506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七月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股权和公证书、章程 ）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

备案后章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杨雪晨 ：出资额9240（万元），出资比例55% 邓锦霞 ：出资额7560（万元），出资比例45%
变更后股东信息：	杨雪晨 ：出资额16128（万元），出资比例96% 董网生 ：出资额672（万元），出资比例4%
变更前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二年七月一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